政府采购示范文本
公开招标文件
（货物类）

项目名称：宿州学院2022年实验室建设项目-数统学院实训室设备采购

项目编号：2022BFAHZ00304

采 购 人：宿州学院

采购代理机构：安徽省政采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2022 年 3 月

目　录

第一章　投标邀请.....1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3
第三章　采购需求.....25
第四章　评标方法和标准（综合评分法）.....65
第五章　政府采购合同.....70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80
第七章　合肥市公共资源交易电子招标投标操作规程.....96
第八章　政府采购供应商质疑函范本.....100

第一章　投标邀请

一、项目名称及内容

1.项目编号：2022BFAHZ00304

2.项目名称：宿州学院2022年实验室建设项目-数统学院实训室设备采购

3.项目地点：安徽省宿州市

4.项目单位：宿州学院

5.项目概况：宿州学院2022年实验室建设项目-数统学院实训室设备采购，详见招标文件

6.资金来源：财政投资

7.项目预算：80.5万元

8.最高限价：80.5万元

9.项目类别：政府采购货物

10.标段（包别）划分：共分 1 个包，本次采购第 1 包

二、投标人资格

详见招标公告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三、招标文件的获取

1.获取时间：详见招标公告

2.获取方式：详见招标公告

四、开标时间及地点

1.开标时间：详见招标公告

2.开标地点：详见招标公告

五、投标截止时间

同开标时间

六、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5个工作日

七、联系方式

1.采购人

采购人：宿州学院

地　址：安徽省宿州市教育园区（东区）

联系人：陈晓东

电　话：0557-2875997

2.采购代理机构

采购代理机构：安徽省政采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地　址：合肥市滨湖新区南京路2588号（徽州大道与南京路交口）六楼

联系人：李工

电　话：0551-66223645

3.电子交易系统

名　称：安徽公共资源交易集团电子交易系统

电　话：400 998 0000

4.电子服务系统

名　称：安徽（区域）公共资源交易电子服务系统

电　话：0551-12345

5.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

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安徽省财政厅

地　址：合肥市阜南西路238号

电　话：0551-68150309

八、其他事项说明

1.本项目落实节能环保、中小微型企业扶持等相关政府采购政策。

2.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安徽省政府采购网、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安徽省•合肥市）、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安徽省）上发布。

3.投标人应合理安排招标文件获取时间，特别是网络速度慢的地区防止在系统关闭前网络拥堵无法操作。如果因计算机及网络故障造成无法完成招标文件获取，责任自负。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一、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注：本表是本项目的具体要求，是对投标人须知的具体补充和修改，如有不一致，以本表为准。

条款号	条款名称	内容、说明与要求
3.1	采购人	宿州学院
3.2	采购代理机构	安徽省政采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3.3	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	安徽省财政厅
3.4.4	是否允许采购进口产品	详见采购需求
3.4.5	是否为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是　☐否
7.3	现场考察	☑不组织，投标人自行考察 ☐统一组织 时间：__/__年_/_月_/_日_/_时_/_分 地点：_____/_____ 现场考察联系人及联系电话：__/_____ **备注：如投标人未参加采购人统一组织的现场考察，视同放弃现场考察，由此引起的一切责任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8.1	网上询问截止时间	__2022__年_3_月_29_日_17_时_30_分
9.1	包别划分	☑不分包　　☐分为 个包 投标人对多个包进行投标的中标包数规定：___/____
13.1	投标保证金	☑不收取
14.1	投标有效期	__120__日历日
15.1	投标文件要求	加密电子投标文件
15.3	开标现场提交的其他材料要求	_____无_____

16.1	投标截止时间	详见投标邀请
17.3	投标文件解密时间	投标截止时间后 30 分钟内（以电子交易系统解密倒计时为准）
18.1	开标时间	详见投标邀请
	开标地点	详见投标邀请
19.1	资格审查	采购人审查或采购人出具委托函委托采购代理机构进行审查。
20.3	核心产品	详见采购需求
22.2	评标方法	□最低评标价法 ☑综合评分法
22.3	报价扣除	（1）小型和微型企业价格扣除：6%。 （2）监狱企业价格扣除：同小型和微型企业。 （3）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价格扣除：同小型和微型企业。 （4）符合条件的联合体价格扣除：/%。 （5）符合条件的向小微企业分包的大中型企业价格扣除：/%。
26.1	评标委员会推荐中标候选人的数量	1-3 家
26.2	确定中标人	☑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确定 □采购人确定
28.3	随中标结果公告同时公告的中标人的投标文件内容	（1）无重大违法记录声明函、无不良信用记录声明函； （2）主要中标标的承诺函； （3）投标业绩承诺函；*（如有）* （4）中小企业声明函；*（如有）* （5）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如有）* （6）招标文件中规定进行公示的其他内容。*（如有）*

<table>
<tr><td>29.1</td><td>中标通知书发出的形式</td><td>☐书面　　☑数据电文</td></tr>
<tr><td>30.1</td><td>告知招标结果的形式</td><td>☑投标人自行登录电子服务系统查看
☐评标现场告知</td></tr>
<tr><td>31.1</td><td>履约保证金</td><td>（1）金额：
☐免收
☑合同价的 5 %
☐定额收取：人民币_____/_____元
（2）支付方式：
☑转账/电汇 ☑支票 ☑汇票 ☑本票 ☑保险 ☑保函
（3）收取单位：采购人
（4）缴纳时间：合同签订前
（5）退还时间：验收合格后 1 年
注意事项：
（1）以上各类机构出具的以担保函、保证保险承担责任的方式均须满足无条件见索即付条件。
（2）以担保函、保证保险形式缴纳履约保证金的，受益人和收取单位须为采购人。</td></tr>
<tr><td>33.1</td><td>中标服务费</td><td>（1）金额：
☐免收
☐定额收取：人民币_____/_____元
☑按下列标准收取：中标服务费的收取采用差额定率累进计费方式，具体收费标准为下表的 80%，不足 3500 元的，按 3500 元收取
<table>
<tr><td>中标金额（万元）</td><td>货物招标</td><td>服务招标</td><td>工程招标</td></tr>
<tr><td>100 以下</td><td>1.5%</td><td>1.5%</td><td>1.0%</td></tr>
<tr><td>100-500</td><td>1.1%</td><td>0.8%</td><td>0.7%</td></tr>
<tr><td>500-1000</td><td>0.8%</td><td>0.45%</td><td>0.55%</td></tr>
</table></td></tr>
</table>

<table>
<tr><td></td><td></td><td>
<table>
<tr><td>1000-5000</td><td>0.5%</td><td>0.25%</td><td>0.35%</td></tr>
<tr><td>5000-10000</td><td>0.25%</td><td>0.1%</td><td>0.2%</td></tr>
<tr><td>10000-100000</td><td>0.05%</td><td>0.05%</td><td>0.05%</td></tr>
<tr><td>100000 以上</td><td>0.01%</td><td>0.01%</td><td>0.01%</td></tr>
</table>
注：中标服务费按差额定率累进法计算。例如：某服务招标代理业务中标金额为 6000 万元，计算中标服务费如下：
100 万元×1.5%×80%＝1.2 万元
（500－100）万元×0.8%×80%＝2.56 万元
（1000－500）万元×0.45%×80%＝1.8 万元
（5000－1000）万元×0.25%×80%＝8 万元
（6000－5000）万元×0.1%×80%＝0.8 万元
合计收费＝1.2＋2.56＋1.8＋8＋0.8＝14.36(万元)
（2）支付方式：☑转账/电汇
（3）收取单位：安徽诚信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4）缴纳时间：领取中标通知书前
</td></tr>
<tr><td>36.3</td><td>质疑函递交方式、接收部门、联系电话和通讯地址</td><td>递交方式：书面形式
接收部门：纪检监察室
联系电话：0551-66223642
通讯地址：合肥市滨湖新区南京路 2588 号（徽州大道与南京路交口）A 区六楼 677 室</td></tr>
<tr><td>37</td><td>其他内容</td><td></td></tr>
<tr><td>37.1</td><td>关于联合体投标的相关约定
（本项目不采用）</td><td>（1）联合体投标的，招标文件获取手续由联合体中任一成员单位办理均可。
（2）联合体投标的须提供联合协议（见投标文件格式），相关证明材料由投标人根据联合协议分工情况及招标文件要求提供。
（3）联合体各成员单位均须提供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登记证书）、税务登记证和无重大违法记录</td></tr>
</table>

		声明函、无不良信用记录声明函。**注：**已办理“三证合一”登记的，投标文件中提供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登记证书）扫描件即可。
37.2	是否允许大中型企业向小微企业分包	☐是　☑否
37.3	社保证明材料（如有）	本项目招标文件中要求提供的社保证明材料为下述形式之一（投标文件中须提供扫描件）： （1）社保局官方网站查询的缴费记录截图； （2）社保局的书面证明材料； （3）经投标人委托的第三方人力资源服务机构或与投标人有直接隶属关系的机构可以代缴社保，但须提供有关证明材料并经评标委员会确认。 （4）参与投标的院校，社保证明可以用以下任意一种： ①加盖投标人公章的教师证（须为本单位人员）； ②医保证明材料。 （5）其他经评标委员会认可的证明材料。 （6）法定代表人参与项目的，无需提供社保证明材料，提供身份证明材料即可。
37.4	本项目提供除电子版招标文件以外的其他资料	☑无　☐图纸　☐光盘　☐__/__ 获取方式： **上述资料请投标人在获取招标文件后，自行登陆电子交易系统下载本项目附件。**
37.5	重要提示	（1）中标人应在规定期限内领取《中标通知书》，若中标人未在规定期限内领取《中标通知书》，采购人有权取消中标人中标资格，并将相关违约行为报送监管部门，实施信用惩戒； （2）中标人应在规定期限内提交履约担保并与采购

		人签订合同，若中标人未能在规定期限内提交履约担保或签订合同，采购人有权取消中标人中标资格，并将相关违约行为报送监管部门，实施信用惩戒； （3）合同签订后，中标人存在规定时间内不组织人员进场开工，不履行供货、安装或服务义务等情况，采购人有权解除合同，并追究违约责任，同时将相关违约行为报送监管部门，记不良行为记录，实施信用惩戒； （4）中标人中标后被监管部门查实存在违法行为，不满足中标条件的，由采购人取消中标资格，并做好项目后续工作； （5）中标人在中标项目发生投诉、信访举报案件、履约存在争议时，拒绝协助配合执法部门调查案件的，采购人可以取消其中标资格或解除合同，并追究其违约责任。
37.6	解释权	（1）构成本招标文件的各个组成文件应互为解释，互为说明； （2）同一组成文件中就同一事项的规定或约定不一致的，以编排顺序在后者为准； （3）如有不明确或不一致，构成合同文件组成内容的，以合同文件约定内容为准，且以专用合同条款约定的合同文件优先顺序解释； （4）除招标文件中有特别规定外，仅适用于招标投标阶段的规定，按招标公告、投标邀请、投标人须知、评标方法和标准、投标文件格式的先后顺序解释； （5）按本款前述规定仍不能形成结论的，由采购人负责解释。
37.7	**特别提醒**	（1）本项目评审时将查询投标文件的机器识别码，如不同投标文件的机器识别码相同，相关投标将被认

		定为**投标无效**，并报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处理。 （2）因电子服务系统或电子交易系统出现软件设计或功能缺陷、运行异常等情况，影响政府采购活动正常进行的，政府采购各方当事人免责。
37.8	其他补充说明	无

二、投标人须知正文

1.适用范围

1.1 本招标文件仅适用于本次公开招标所述的货物项目采购。

2.定义

2.1 货物：是指各种形态和种类的物品，包括原材料、燃料、设备、产品等。

2.2 时限（年份、月份等）计算：系指从开标之日向前追溯 X 年/月（“X”为“一”及以后整数）起算。

2.3 业绩：业绩系指符合本招标文件规定的与最终用户签订的合同或招标文件要求的相关证明。投标人与其关联公司（如母公司、控股公司、分公司、子公司、同一法定代表人的公司）之间签订的合同，均不予认可。

除非本招标文件中另有规定，否则业绩均为已供货（安装）完毕的业绩，业绩时间均以合同签订之日为追溯节点。

3.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及投标人

3.1 采购人：是指依法开展政府采购活动的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团体组织。本项目的采购人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2 采购代理机构：是指集中采购机构或从事采购代理业务的社会中介机构。本项目的采购代理机构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3 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各级人民政府指定的有关部门依法履行与政府采购活动有关的监督管理职责。本项目的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4 投标人：是指向采购人提供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的法人、非法人组织或者自然人。分支机构不得参加政府采购活动，但银行、保险、石油石化、电力、电信等特殊行业除外。本项目的投标人及其投标货物须满足以下条件：

3.4.1 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能够独立承担民事责任，有生产或供应能力的本国供应商。

3.4.2 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关于供应商条件的规定，遵守本项目采购人本级和上级财政部门政府采购的有关规定。

3.4.3 以采购代理机构认可的方式获得了本项目的招标文件。

3.4.4 若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写明允许采购进口产品，投标人应保证所投产

品可履行合法报通关手续进入中国关境内。

若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未写明允许采购进口产品，如投标人所投产品为进口产品，其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3.4.5 若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写明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如投标人提供的货物非中小企业制造的，其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3.5 若招标公告中允许联合体投标，对联合体规定如下：

3.5.1 两个以上供应商可以组成一个投标联合体，以一个投标人的身份投标。

3.5.2 联合体各方均应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3.5.3 采购人根据采购项目对投标人的特殊要求，联合体中至少应当有一方符合相关规定。

3.5.4 联合体各方应签订联合协议，明确约定联合体各方承担的工作和相应的责任，并将联合协议作为投标文件的一部分提交。

3.5.5 大中型企业、其他自然人、法人或者非法人组织与小型、微型企业组成联合体共同参加投标，联合协议中应写明小型、微型企业的协议合同金额占到联合协议投标总金额的比例。

3.5.6 联合体中有同类资质的供应商按照联合体分工承担相同工作的，应当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供应商确定资质等级。

3.5.7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联合体各方不得再单独参加或者与其他供应商另外组成联合体参加本项目投标，否则相关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3.5.8 对联合体投标的其他资格要求见投标人资格。

3.6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否则其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3.7 为本项目提供过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本项目上述服务以外的其他采购活动。否则其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4. 资金来源

4.1 本项目的采购人已获得足以支付本次招标后所签订的合同项下的资金。

4.2 项目预算金额和分项（或分包）最高限价见投标邀请。

5.投标费用

不论投标的结果如何，投标人应承担所有与准备和参加投标有关的费用。

6.适用法律

本项目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投标人、评标委员会的相关行为均受《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及本项目本级和上级财政部门、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的政府采购有关规定的约束，其权利受到上述法律法规的保护。

7.招标文件构成

7.1 招标文件包括下列内容：

第一章　投标邀请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第三章　采购需求

第四章　评标方法和标准

第五章　政府采购合同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第七章　合肥市公共资源交易电子招标投标操作规程

第八章　政府采购供应商质疑函范本

7.2 招标文件中有不一致的，有澄清的部分以最终的澄清更正内容为准。

7.3 现场考察及相关事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7.4 原则上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不要求投标人提供样品。除仅凭书面方式不能准确描述采购需求，或者需要对样品进行主观判断以确认是否满足采购需求等特殊情况除外。

如需提供样品，对样品相关要求见采购需求，对样品的评审方法及评审标准见招标文件第四章。

7.5 投标人应认真阅读招标文件所有的事项、格式、条款和技术规范等。

8.招标文件的澄清与修改

8.1 投标人如对招标文件内容有疑问，必须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网上询问截止时间前以网上提问形式（电子交易系统）提交给采购代理机构。

8.2 采购人可主动地或在解答投标人提出的问题时对招标文件进行澄清与修改。采购代理机构将在安徽省政府采购网及安徽合肥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以发布更正公告的方式，澄清或修改招标文件，更正公告的内容作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对投标人起约束作用。投标人应主动上网查询。采购代理机构不承担投标人未及时关注相关信息引发的相关责任。

8.3 任何人或任何组织向投标人提供的任何书面或口头资料，未经采购代理机构在网上发布或书面通知，均作无效处理，不得作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采购代理机构对投标人由此而做出的推论、理解和结论概不负责。

8.4 对于没有提出疑问又参与了本项目投标的投标人将被视为完全认同本招标文件（含更正公告的内容）。

9.投标范围及投标文件中标准和计量单位的使用

9.1 项目有分包的，投标人可对招标文件其中某一个或几个分包货物进行投标，除非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另有规定。

9.2 投标人应当对所投分包招标文件中“采购需求”所列的所有内容进行投标，如仅响应所投包别中的部分内容，其所投包别的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9.3 无论招标文件中是否要求，投标人所投货物及伴随的服务和工程均应符合国家强制性标准。

9.4 投标人与采购代理机构之间与投标有关的所有往来通知、函件和投标文件均用中文表述。投标人随投标文件提供的证明文件和资料可以为其它语言，但必须附中文译文。翻译的中文资料与外文资料出现差异时，以中文为准。

9.5 除招标文件中有特殊要求外，投标文件中所使用的计量单位，应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10.投标文件构成

10.1 投标人应完整地按招标文件提供的投标文件格式及要求编写投标文件，具体内容详见本项目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的相关内容。

10.2 上述文件应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格式填写、签署和盖章。

11.证明投标标的的合格性和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技术文件

11.1 投标人应提交招标文件要求的证明文件，证明其投标内容符合招标文件规定。该证明文件是投标文件的一部分。

11.2 上款所述的证明文件，可以是文字资料、图纸和数据，它包括：

11.2.1 货物主要技术指标和性能的详细说明；

11.2.2 货物从买方开始使用至招标文件规定的保质期内正常、连续地使用所必须的备件和专用工具清单，包括备件和专用工具的货源及现行价格；

11.2.3 对照招标文件技术规格，逐条说明所提供货物及伴随的工程和服务已对招标文件的技术规格做出了实质性的响应，或申明与技术规格条文的偏差和例外。

11.3 投标人应注意采购人在采购需求中提供的工艺、材料和设备的参考品牌型号或分类号仅起说明作用，并没有任何限制性。投标人在投标文件中可以选用替代品牌型号或分类号，但这些替代要实质上相当于技术规格的要求，是否满足要求，由评标委员会来评判。

11.4 本条所指证明文件不包括对招标文件相关部分的文字、图标的复制。

11.5 为保证公平公正，除非另有规定或说明，投标人对同一项目投标时，不得同时提供备选投标方案。

12.投标报价

12.1 投标人的报价应当包括满足本次招标全部采购需求所应提供的货物，以及伴随的服务和工程。所有投标均应以人民币报价。投标人的投标报价应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价格法》。

12.2 投标人报价超过招标文件规定的预算金额或者分项、分包最高限价，其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12.3 投标人应在投标分项报价表上标明投标货物及相关服务的单价（如适用）和总价。未标明的视同包含在投标报价中。

12.4 投标报价在合同履行过程中是固定不变的，不得以任何理由予以变更。任何包含价格调整要求的投标，其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12.5 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其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12.6 采购人不接受具有附加条件的报价。

13.投标保证金

13.1 本项目不收取投标保证金。

14.投标有效期

14.1 投标有效期为从投标截止之日算起的日历天数，投标有效期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4.2 在投标有效期内，投标人的投标保持有效，投标人不得要求撤销或修改其投标文件。投标有效期不满足要求的投标，其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14.3 因特殊原因，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可在原投标有效期截止之前，要求投标人延长投标文件的有效期。接受该要求的投标人将不会被要求和允许修正其投标。投标人也可以拒绝延长投标有效期的要求，且不承担任何责任。上述要求和答复都应以书面形式提交。

15.投标文件的制作

15.1 本项目要求提供加密电子投标文件，投标文件的制作应满足以下规定：

（1）投标文件由投标人使用电子交易系统提供的“投标文件制作工具”制作生成。“投标文件制作工具”可以通过电子交易系统中下载。投标人应当在互联网络通畅状态下启用最新版投标文件制作工具制作投标文件。

（2）在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中要求盖投标人电子签章处，投标人均应加盖投标人电子签章。联合体投标的，除联合协议及联合体各成员单位提供的本单位证明材料外，投标文件由联合体牵头人按上述规定加盖联合体牵头人单位电子签章。

（3）投标文件制作完成后，投标人应对投标文件进行文件加密，形成加密的投标文件。采用数字证书加密的，加密时投标文件的所有内容均只能使用同一把数字证书进行加密，否则引起的解密失败责任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4）投标文件制作的具体方法详见“投标文件制作工具”中的帮助文档。

15.2 因投标人自身原因而导致投标文件无法导入电子交易系统电子开标、评标系统，该投标视为无效投标，投标人自行承担由此导致的全部责任。（该投标文件是指解密后的投标文件）。

15.3 开标现场提交的其他材料要求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6.投标截止

16.1 投标人应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在网上提交加密电子投标文件。

16.2 投标人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上传了网上加密电子投标文件，但未在规定时间内进行解密的，**投标无效**。

16.3 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有权按本招标文件的规定，延迟投标截止时间。在此情况下，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和投标人受投标截止时间制约的所有权利和义务均应延长至新的截止时间。

17.投标文件的递交、修改与撤回

17.1 投标人应当在第一章“投标邀请”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将加密的投标文件在电子交易系统上传。

17.2 投标人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投标文件的传输递交（以接收到电子签收凭证为准），并可以补充、修改或者撤回投标文件。投标截止时间前未完成投标文件传输的，视为撤回投标文件。未按规定加密或投标截止时间后送达的投标文件，电子交易系统应当拒收。

17.3 投标人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解密时间（以电子交易系统解密倒计时为准）内完成电子投标文件的解密工作。

18.开标

18.1 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将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规定的开标时间和地点组织公开开标。

18.2 开标时，各投标人应在规定时间前（以电子交易系统解密倒计时为准）对本单位的投标文件进行解密。

18.3 开标时，采购代理机构将通过网上开标系统公布开标结果，公布内容包括投标人名称、投标价格及招标文件规定的内容。

18.4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对开标过程进行记录，由参加开标的各投标人代表和相关工作人员签字确认，并存档备查。

投标人未派代表参加开标的，视同投标人认可开标结果。

18.5 投标人代表对开标过程和开标记录有疑义，以及认为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相关工作人员有需要回避的情形的，应当场提出询问或者回避申请。

19.资格审查及组建评标委员会

19.1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依据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内容，对投标人资格进行审查，未通过资格审查的投标人不进入评标。

19.2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在投标截止时间后至评审结束前查询投标人的信用记录。投标人存在不良信用记录的，其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19.2.1 不良信用记录是指：（1）供应商被人民法院列入失信被执行人；（2）供应商或其法定代表人或拟派项目经理（项目负责人）被人民检察院列入行贿犯罪档案；（3）供应商被工商行政管理部门列入企业经营异常名录；（4）供应商被税务部门列入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5）供应商被政府采购监管部门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以及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十九条规定的行政处罚记录。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投标的，联合体任何成员存在以上不良信用记录的，联合体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19.2.2 信用信息查询渠道：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www.gsxt.gov.cn）。

注：企业经营异常名录以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查询结果为准。

19.2.3 信用信息记录方式：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将查询网页打印、签字并存档备查。投标人不良信用记录以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查询结果为准。

在本招标文件规定的查询时间之外，网站信息发生的任何变更均不作为资格审查依据。

投标人自行提供的与网站信息不一致的其他证明材料亦不作为资格审查依据。

19.3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及本项目本级和上级财政部门、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的有关规定依法组建的评标委员会，负责本项目评标工作。

20.投标文件符合性审查与澄清

20.1 符合性审查是指依据招标文件的规定，从投标文件的有效性和完整性对招标文件的响应程度进行审查，以确定是否对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做出响应。

20.2 如一个分包内只有一种产品，不同投标人所投产品为同一品牌的，按如下方式处理：

20.2.1 如本项目使用最低评标价法，提供相同品牌产品的不同投标人以其中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且报价最低的参加评标；报价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中评标方法和标准规定的方式确定一个参加评标的投标人；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20.2.2 如本项目使用综合评分法，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中评标方法和标准规定的方式确定一个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20.3 如一个分包内包含多种产品的，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载明核心产品，多家投标人提供的核心产品品牌相同的，按第 20.2 款规定处理。

20.4 投标文件的澄清

20.4.1 为有助于投标文件的审查、评价和比较，在评标期间，评标委员会将以书面方式（询标）要求投标人对其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对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以及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履约的情况作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补正。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补正应在评标委员会规定的时间内以书面方式进行，并不得超出投标文件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如有询标，投标人授权代表（或法定代表人）可通过远程登录的方式接受网上询标，也可凭本人有效身份证明参加询标。因投标人授权代表联系不上、没有及时登录系统等情形而无法接受评标委员会询标的，投标人自行承担相关风险。

20.4.2 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补正将作为投标文件的一部分。

20.4.3 评标委员会对投标人提交的澄清、说明或补正有疑问的，可以要求投标人进一步澄清、说明或补正，直至满足评标委员会的要求。

20.5 投标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按照下列规定修正：

（1）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为准；

（2）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3）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4）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按照第 20.4 条的规定经投标人确认后产生约束力，投标人不确认的，其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对不同文字文本投标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

21.投标无效

21.1 根据本招标文件的规定，评标委员会要审查每份投标文件是否实质上响应了招标文件的要求。投标人不得通过修正或撤销不符合要求的偏离，从而使其投标成为实质上响应的投标。

评标委员会决定投标的响应性只根据招标文件要求和投标文件内容。

无论何种原因，即使投标人投标时携带了证书材料的原件，但投标文件中未提供与之内容完全一致的扫描件的，评标委员会视同其未提供。

21.2 如发现下列情况之一的，其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1）投标文件未按照招标文件规定要求签署、盖章的；

（2）不具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资格要求的；

（3）报价超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的；

（4）投标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5）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22.比较与评价

22.1 经符合性审查合格的投标文件，评标委员会将根据招标文件确定的评标方法和标准，对其投标文件作进一步的比较与评价。

22.2 评标严格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和条件进行。根据实际情况，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规定采用下列一种评标方法，详细评标方法和标准见招标文件第四章：

（1）最低评标价法，是指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投标报价最低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的评标方法。

（2）综合评分法，是指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的评标方法。

22.3 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财政部 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 号）和《三部门联合发布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 号）的规定，对满足价格扣除条件且在投标文件中提交了《中小企业声明函》、《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或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的投标人，其投标报价按照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规定的标准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对于同时属于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不重复进行投标报价扣除。

接受大中型企业与小微企业组成联合体或者允许大中型企业向一家或者多家小微企业分包的，对于联合协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约定小微企业的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 30%以上的，可给予联合体或者大中型企业的投标报价按照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规定的标准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组成联合体或者接受分包的小微企业与联合体内其他企业、分包企业之间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享受价格扣除优惠政策。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联合体各方均为中小企业的，联合体视同中小企业。其中，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微企业的，联合体视同小微企业。

23.废标、重新招标与变更采购方式

23.1 出现下列情形之一，将导致项目废标：

（1）符合专业条件的供应商或者对招标文件做实质性响应的供应商不足规定数量的；

（2）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3）投标人的报价均超过了采购预算，采购人不能支付的；

（4）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23.2 公开招标数额标准以上的采购项目，投标截止后投标人不足 3 家或者通过资格审查或符合性审查的投标人不足 3 家的，除采购任务取消情形外，按照以

下方式处理：

（1）招标文件存在不合理条款或者招标程序不符合规定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改正后依法重新招标；

（2）招标文件没有不合理条款、招标程序符合规定，需要采用其他采购方式采购的，采购人应当依法报财政部门批准。

24.保密要求

24.1 评标将在严格保密的情况下进行。

24.2 有关人员应当遵守评标工作纪律，不得泄露评标文件、评标情况和评标中获悉的国家秘密、商业秘密。

25.中标候选人的确定原则及标准

25.1 评标委员会依据本项目招标文件所约定的评标方法，对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的投标人按下列方法进行排序，确定中标候选人：

（1）采用最低评标价法的，除了算术修正和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进行的价格扣除外，不对投标人的投标价格进行任何调整。评标结果按修正和扣除后的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修正和扣除后的投标报价出现两家或两家以上相同者，则所投产品为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不发达地区或少数民族地区产品者优先；若报价相同且所投产品同为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不发达地区或少数民族地区产品的，则采取评标委员会随机抽取的方式确定中标候选顺序。

（2）采用综合评分法的，评标结果按评审后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与投标报价均相同的，则所投产品为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不发达地区或少数民族地区产品者优先；若得分与投标报价均相同且所投产品同为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不发达地区或少数民族地区产品的，则采取评标委员会随机抽取的方式确定中标候选顺序。

26.确定中标候选人和中标人

26.1 评标委员会将根据评标标准，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规定数量推荐中标候选人。

26.2 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规定，由评标委员会或采购人确定中标人。

26.3 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时，采购人有权拒绝任何投标人中标，且对受影响的投标人不承担任何责任。

27.编写评标报告

评标报告是根据全体评标委员会成员签字的原始评标记录和评标结果编写的报告，评标报告由评标委员会全体成员签字。对评标结论持有异议的评标委员会成员可以书面方式阐述其不同意见和理由。评标委员会成员拒绝在评标报告上签字且不陈述其不同意见和理由的，视为同意评标结论。

28.中标结果公告

28.1 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由评标委员会直接确定中标人外，在评标结束后 2 个工作日内，采购代理机构将评标报告送采购人。采购人应当自收到评标报告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在评标报告确定的中标候选人名单中按顺序确定中标人。中标候选人并列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方式确定中标人；招标文件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的方式确定。

28.2 自中标人确定之日起 2 个工作日内，采购代理机构将在安徽省政府采购网（www.ccgp-anhui.gov.cn）、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安徽省•合肥市）（http://ggzy.hefei.gov.cn）、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安徽省）（http://ggzy.ah.gov.cn）上发布中标结果公告。

28.3 中标结果公告内容应当包括采购人及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的名称、地址、联系方式，项目名称和项目编号，中标人名称、地址和中标金额，主要中标标的的名称、规格型号、数量、单价、服务要求，中标公告期限、评审专家名单以及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约定进行公告的内容。中标公告期限为 1 个工作日。

29.中标通知书

29.1 采购代理机构发布中标结果公告的同时以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形式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

29.2 中标通知书对采购人和中标人具有同等法律效力。中标通知书发出以后，采购人改变中标结果或者中标人放弃中标，应当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29.3 中标通知书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30.告知招标结果

30.1 在公告中标结果的同时，采购代理机构同时以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形式告知未通过资格审查的投标人未通过的原因；采用综合评分法评审的，还将告知未中标人本人的评审得分和排序。

31.履约保证金

31.1 中标人应按照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缴纳履约保证金。

31.2 如果中标人没有按照上述履约保证金的规定执行，将视为放弃中标资格。在此情况下，采购人可确定下一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也可以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32.签订合同

32.1 采购人与中标人应当自发出中标通知书之日起 30 日内签订合同。

32.2 招标文件、中标人的投标文件及其澄清文件等，均为签订合同的依据。

32.3 中标人拒绝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采购人可以按照评审报告推荐的中标候选人名单排序，确定下一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也可以重新开展政府采购活动。

32.4 当出现法规规定的中标无效或中标结果无效情形时，采购人可依法与排名下一位的中标候选人另行签订合同，或依法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32.5 依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规定享受扶持政策获得政府采购合同的，小微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中型企业，中型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型企业。

33.中标服务费

33.1 本项目中标服务费的收取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的规定执行。

34.廉洁自律规定

34.1 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不得以不正当手段获取政府采购代理业务，不得与采购人、供应商恶意串通。

34.2 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不得接受采购人或者供应商组织的宴请、旅游、娱乐，不得收受礼品、现金、有价证券等，不得向采购人或者供应商报销应当由个人承担的费用。

35.人员回避

投标人认为采购人员及其相关人员有法律法规所列与其他供应商有利害关系的，可以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书面提出回避申请，并说明理由。

36.质疑的提出与接收

36.1 投标人认为招标文件、招标过程和中标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

和《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的有关规定，依法向采购人或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

36.2 质疑供应商应按照财政部制定的《政府采购供应商质疑函范本》格式（详见招标文件第八章）和《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的要求，在法定质疑期内以书面形式提出质疑，超出法定质疑期提交的质疑将被拒绝。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应一次性提出。

36.3 采购代理机构质疑函接收部门、联系电话和通讯地址，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7.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第三章　采购需求

前注：

1.根据《关于规范政府采购进口产品有关工作的通知》及政府采购管理部门的相关规定，下列采购需求中标注进口产品的货物均已履行相关论证手续，经核准采购进口产品，但不限制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国内产品参与竞争。未标注进口产品的货物均为拒绝采购进口产品。

2.下列采购需求中：如属于《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中政府强制采购的节能产品，则投标人所投产品须具有市场监管总局公布的《参与实施政府采购节能产品认证机构目录》中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

3.下列采购需求中：标注▲的产品（核心产品），投标人在投标文件《主要中标标的承诺函》中填写名称、品牌、规格、型号、数量、单价等信息。

一、采购需求前附表

序号	条款名称	内容、说明与要求
1	付款方式	验收合格后一次性付清合同款。
2	供货及安装地点	宿州学院，采购人指定地点
3	供货及安装期限	合同签订后30日内完成供货、安装及调试
4	免费质保期	详见货物需求表，货物需求表中未明确的，免费质保期为验收合格之日起3年

二、货物需求（未标注★的条款有5条及以上负偏离的，投标无效）

序号	名称	技术参数及要求	数量及单位	所属行业
1	视频资源管理平台	1、信息管理功能 （1）录播管理：支持把录播设备接入平台，实现自动转码、无缝直播点播，并具备直播和点播功能。支持对录播进行远程关机、休眠唤醒、启	1套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

		动录制等操作。 （2）多级平台对接：支持校平台与上级区平台进行对接，校平台资源可像区平台提交。 （3）录制预约：平台支持用户远程进行在线录课预约，可实现单个或批量预约；可直接导入课表实现预约；支持预约信息的申请和审核管理。支持用户手机扫码预约录制，扫码后手机端填写录播预约信息即可快速完成预约，录制结束后也可扫码在平台回顾或下载已录制的视频。 （4）资源颗粒度管理：支持视频资源多维度分类，如按年级、学科等分类管理，支持用户自定义分类类型。并支持根据关注度、用户推荐度和点击热度的不同维度在平台呈现。 （5）视频专辑：支持用户可灵活创建各种视频专辑，并自定义专辑类型，可将一同类型的视频进行归类，便于视频的归整和便捷查询。 （6）公告发布：平台首页提供公告模块，支持通过平台发布校务公告、活动通知、行政公告、直播通知、紧急通告等多种类型公告。公告支持按定义的类型进行归类查询，支持用户自定义公告类型。**投标文件中提供平台首页公告截图及上述类型的公告设置功能界面截图。** （7）自动转码功能：支持视频下载、上传、编辑、管理。可实现所有主流视频文件格式自动转码，包括 asf、mpg、rmvb、mov、rm、avi、3gp、wmv、flv、mp4 等，可设置下载及观看权限，可设置高标清转码清晰度码流。 （8）虚拟切片：支持视频自动划分知识点和教学环节片段，且不破坏视频原来的完整性。知识		务业

		点与教学环节目录支持在全屏状态下呈现，支持快速点击跳转到相应节点播放，支持片段循环播放。支持对上传的视频添加和修改“知识点”和“教学环节”。**投标文件中提供添加和修改的功能界面截图。** ★（9）教学行为分析：支持弗兰德斯教学行为分析法（S-T），平台根据跟踪数据生成 S-T 曲线图，帮助用户进行教学技能提升和评估。S-T 行为数据支持后期在线编辑修改，便于教师进行错误修正。**投标文件中提供 S-T 功能界面截图和编辑界面截图。** （10）文件检索：支持关键字搜索功能，用户可直接在资源管理平台的页面搜索框输入关键字，对某个视频标题、知识点和教学环节进行搜索。 （11）一键置灰：支持平台肤色一键置灰功能，切合特殊纪念日氛围。 （12）强制播放：支持强制设置播放源，用户点击任意视频均强制播放指定视频源，便于学校进行统一播放和管理。 ★（13）流量统计：支持平台对用户访问数、页面访问数进行数量统计，用户流量可按日、周、月、年、总浏览数进行分类统计。支持对视频直播流量、点播流量统计，并以曲线图形式展现 10 天内的访问流量变化趋势。**投标文件中提供功能界面截图。** （14）存储管理：平台支持自定义视频的保存期限，支持永久保存，支持自定义视频保存天数期限，到达期限后自动删除；同时支持平台对录播内的视频保存期限进行管理，支持永久保存和自		

		定义期限并在到达期限后录播自动删除视频文件。 2、直播点播功能 （1）基于 flash+html5 技术，无需安装插件即可进行跨平台（Windows、Linux、IOS）视频点播观看。 （2）支持流媒体转发服务，平台支持不少于 200 点以上高清直播功能。 （3）集群技术：支持直播集群技术，以支持系统的横向拓展，随系统应用规模的拓展逐渐增加转发服务器以支持更大规模直播。 （4）多码率支持：点播视频时可根据网络情况在播放器窗口进行高标清切换观看。**投标文件中提供转发高标清设置功能界面截图。** （5）支持直播权限及密码设置，让直播信息更加安全。 （6）支持上传教案、课件等视频附件，附件可与视频进行绑定。支持 word、excel、ppt、PDF、jpeg 等格式。用户在点播视频时下载附件。 （7）提供视频转发分享功能，支持二维码分享和一键转发分享至新浪微博、QQ、微信等社交平台中。 3、微课管理功能 （1）提供微课管理模块，支持自定义微课时长限制，在规定时长内的视频上传平台后自动归类到微课模块当中，并支持按学段、学科进行自动归类整理。 ★（2）提供专业微课录制软件，支持直接从平台下载微课录制软件并安装于笔记本电脑中。微		

		课视频录制完毕后支持一键上传到平台，或下载到本地电脑保存。**投标文件中提供微课软件客户端在平台下载界面截图。** （3）微课录制软件需满足包括教师头像、实物展台、课件 PPT 在内的三路视频源切换及组合布局录制，支持课件与老师画中画模式。 （4）支持 PPT 课件导入、课件批注，在微课录制的同时支持 PPT 分页预览，并进行切换录制。 **（5）投标文件中提供微课制作软件计算机软件著作权登记证书扫描件。** 4、移动 APP 应用服务 （1）提供自主研发的平台移动端 APP，支持 Android 系统，可与视频资源管理平台对接。 （2）移动端 APP 应提供视频在线直播、视频点播、专辑点播等功能。 （3）移动端同步支持虚拟切片功能，实现知识点的快速跳转观看、学习，提高学生的学习效率。 （4）支持移动端 APP 点播视频时查看视频信息、视频附件。 **（5）投标文件中提供移动学习软件计算机软件著作权登记证书扫描件。** 5、其他要求 内置于“资源平台主机”中。		
2	资源平台主机	（1）设备高度：≤1U （2）硬件架构：嵌入式 ARM 架构设计，主机出厂内置视频资源管理平台，无需进行复杂的系统环境、软件安装作。 （3）系统支持：Linux 系统 （4）数据库支持：MYSQL	1 台	工业

		（5）存储容量：≥4TB （6）网络连接：RJ45 千兆网口 （7）通讯接口：支持 USB2 接口 （8）支持 Rst 设备一键复位功能 **★（9）采用安全电压 DC12V 供电，采用无风扇设计,低噪音，节能环保，功率≤55W，投标文件中提供第三方有权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扫描件（须带有 CMA 标识）证明。** （10）支持流媒体转发、直播、点播功能，单台主机支持不少于 200 点转发直播、支持大规模点播。 ★（11）产品可靠性：整机使用平均无故障运行时间(MTBF)应≥100000 小时,**投标文件中提供第三方有权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扫描件（须带有 CMA 标识）证明。** （13）必须为自主研发、自主生产、自主制造产品，不接受拼装产品，与视频资源管理平台同一品牌。		
3	4K 超清互动录播主机	一、功能要求 1、高集成度：录播主机采用标准 1U 机架式设计，便于机柜安装。采用嵌入式 ARM 架构一体化设计，Linux 操作系统一台设备完成视频录制、编码、存储、跟踪管理、直播、点播等功能。 2、多级平台对接：支持与校平台及上级教育部门平台进行对接，资源可向省/市/区/县教育部门平台提交，并能参加省/市/区/县教育部门平台组织的活动。 3、内置跟踪功能，无需额外配置跟踪主机即可实现智能图像识别跟踪分析与处理功能。	1	工业

		4、主机采用无风扇散热设计，降低录播课室环境噪声。 5、内置音频处理功能，支持 EQ 均衡调节、回声抑制、增益调节、幻象供电及音频采样率和比特率设置。支持对音频输入输出通道进行音量调节，支持对音频输出通道进行静音设置。 ★6、视频采集：支持 3840*2160@30fps 超高清摄像机信号接入进行画面采集和编码录制，**投标文件中提供第三方有权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扫描件（须带有 CMA 标识）证明。** 7、视频传输：4K 超清摄像机采用 SDI 方式传输，保证视频传输质量，不接受网络传输方式。 8、视频输出：支持 3 路 HDMI 输出，其中至少支持 1 路 4K 分辨率 HDMI 输出，输出内容包括导播画面、录制效果画面和互动画面。 9、支持 USB 接口，便于实时将录制文件快速拷贝带走、本地导播控制，满足可同时接入键盘、鼠标、移动存储设备、导播控制台设备； 10、硬盘存储空间≥2T。 11、视频编码：兼容 H.265 和 H.264 两种视频编码协议，实现更高效率和更好质量的编码技术。 12、音频编码：采用 AAC 编码协议，至少支持 2 路 XLR 平衡音频输入、2 路 Line in、2 路 Line out、1 路耳机监听输出。 **★13、主机采用无风扇散热设计，低噪音不影响正常授课，具有嵌入式低功耗环保优势。整机正常工作状态下功率≤55W，主机采用安全直流电源 DC24V 直流供电，投标文件中提供第三方有权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扫描件（须带有 CMA 标识）**		

		证明。 14、视频直播：支持 RTMP 视频传输协议，满足向云端服务器或直播平台的直播推送功能。 15、文件上传：支持 FTP 文件传输协议，与资源平台无缝对接，通过 FTP 方式实现视频自动/手动上传至资源平台。 ★16、内置互动功能：为满足远程教学互动的使用场景，录播主机支持 H.323、SIP 等主流互动通讯协议，同时支持查询互动系统内的通讯录数据，包括设备账号、昵称等，并可通过通讯录选择呼叫以及通过系统分配的录播数字短号直呼等方式快捷创建互动，实现远程互动教学。**投标文件中提供第三方有权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扫描件（须带有 CMA 标识）证明。** 17、录播主机双向互动过程中，在≤4Mbps 带宽下可实现 1080P@30FPS 和 1080P@60FPS 画质，在系统总丢包率≤20%的网络环境下，视频清晰无破损，语音清晰连贯，**投标文件中提供第三方有权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扫描件(须带有 CMA 标识）证明。** 18、双流互动：互动时支持教学场景及教学课件画面以两路独立 HDMI 信号分别同时环出显示到两个显示设备中。**投标文件中提供第三方有权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扫描件（须带有 CMA 标识）证明。** 二、其他要求 1.主机必须为自主研发、自主生产、自主制造产品，不接受 OEM、拼装产品。 2.产品可靠性：整机使用平均无故障运行时间		

		(MTBF.应≥100000 小时,**投标文件中提供第三方有权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扫描件（须带有 CMA 标识）证明。**		
4	录播管理软件	1.整体设计：采用 B/S 架构设计，支持主流浏览器直接访问录播主机进行管理。实现跟踪管理、录像管理、用户管理、版本管理、参数管理等各种应用功能的整合管理。 2.跟踪管理：基于图像识别跟踪拍摄，支持多种逻辑跟踪技术，支持教师特写和全景画面切换跟踪，支持学生起立回答问题特写跟踪，支持板书跟踪。支持电脑课件信号自动检测跟踪。 3.硬盘管理：支持硬盘格式化功能，支持对设备异常断电、宕机造成的损坏视频文件进行修复。**投标文件中提供上述功能软件界面截图。** 4.版本管理：支持在线升级与系统授权，可查询录播主机的设备型号、版本信息、机身号。 5.互动管理：支持通过通讯录选择互动录播并“一键式”呼叫创建互动房间，支持通过会议号和会议密码直接加入已创建的互动房间。 ★6.互动通讯录管理：支持查询互动云系统的通讯录数据，查询内容包括所有已在互动云系统注册的录播账号、录播昵称。支持分级筛选查询互动录播设备。支持“关键字”检索功能，通过录播账号、昵称快速查找到互动录播设备。**投标文件中提供上述功能软件界面截图。** 7.短号管理：支持对每台录播设备自动分配纯数字短号，可以通过短号直接呼叫录播设备创建互动。 8.远程授课管理：支持授课模式和会议模式两种	1 套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互动方式。授课模式支持老师实时预览远端画面；提供契合互动教学应用的简易操作模式，支持控制面板按键式快速切换互动画面，支持本地老师、学生、电脑与远端课室画面的自由组合。 ★9.互动网络管理：支持网络检测功能，测试录播设备与互动服务器之前的网络通讯情况，包括上下行丢包率数据、带宽数据。互动应用支持网络自适应功能，互动画面中可叠加显示各互动点的视频码流和丢包率。**投标文件中提供上述功能软件界面截图。** 10.支持直播功能，支持 HTTP、RTMP、RTSP 多种直播视频流传输协议；支持 TCP 和 UDP 传输控制协议。 ★11.支持直播推流对接：支持通过 RTMP 协议向各类型直播服务器推送音视频流，支持同时推送至少 3 路独立的 RTMP 直播流。**投标文件中提供上述功能软件界面截图。** 12.直播参数：支持高清直播画质，可自定义直播分辨率、码流大小，以适应不同网络环境下保持直播的流畅性。 13.直播场景：录播主机录课状态、互动状态均支持直播应用，实现公开课直播、教研听课等应用。 14.平台直播：支持录播主机与资源平台无缝对接，实现一键开启“直播”功能，可通过 PC、手机等终端访问平台观看直播。 15.录制参数：支持高、低双码流录制功能，支持自定义录制分辨率、帧率和码流，码流 512kbps 到 40Mbps 可设。		

		16.分割录制：录制文件支持分割技术，可按照用户设定的文件时长自动分割录制成多个视频文件，提供不分段、30 分钟分段、60 分钟分段三种方式可选。**投标文件中提供上述功能软件界面截图。** 17.视频封装：支持标准 MP4 视频封装格式，支持录像文件下载； 18.录像管理：支持对录制视频按标题、主持人、时间、时长进行排序；可按照主题、主讲人进行分组展示；支持查询视频文件的分辨率等文件参数。 19.录像点播：支持对录制文件进行点播回放，支持拖拽播放进度条播放； **20.投标文件中提供流媒体管理计算机软件著作权登记证书扫描件。**		
5	录播导播软件	1.导播方式：提供本地导播和网页导播多种导播方式，支持外接导播摇杆控制台进行导播操作。 2.导播功能：支持布局切换、转场特效、字幕、LOGO、摄像机控制等基本导播功能。 3.跟踪方式：支持手动、全自动、半自动三种跟踪导播方式，可“一键式”开启全自动图像跟踪拍摄录制。 4.信号切换：支持摄像机和 HDMI 信号的实时预览，支持点击切换录制画面。 5.鼠标定位：支持鼠标快速定位功能，通过鼠标点击快速居中画面区域，通过鼠标滚轮可以调节云台摄像机的焦距。 6.云台预置位：支持云台摄像机预置位的预设和调用功能，每个云台摄像机至少支持 8 个以上预	1 套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置位功能。 7.布局设置：支持自定义布局设置，支持多个视频图层自由叠加组合，自定义布局时可随意拖拉画面窗口。 8.字幕台标：支持字幕和字幕背景的透明度设置功能，支持字幕滚动和固定位置两种显示方式；支持上传台标，自定义台标位置。		
6	▲4K 超清云台摄像机	1.视频输出接口：HDMI、SDI，同步输出 4K 图像。 2.传感器类型：CMOS，1/2.33 英寸，有效像素：829 万。 ★3.分辨率：为充分保障视频的高清效果，图像采集、输出分辨率支持 3840*2160,满足 4K 分辨率要求；**投标文件中提供第三方有权机构出具的分辨率测评报告扫描件（须带有 CMA 标识）证明。** 4.镜头焦距：12 倍光学变焦，16 倍数字变焦。 5.水平转动速度范围：1.0°～94.2°。/s，垂直转动速度范围：1.0°～74.8°。/s，水平视场角：72.0° ～6.7°，垂直视场角：43.2°～3.7°。 6.支持水平、垂直翻转。 7.背光补偿：支持。 8.数字降噪：2D&3D 数字降噪。 9.网络流传输协议：RTP、RTSP。 10.预置位数量：255。 11.网络接口：RJ45。 12.音频接口：Line In,3.5mm。 13.通讯接口：RS232、RS422。 14.USB 接口：USB Type-A。 15.支持的协议类型：VISCA。	5	工业

		16.编码技术：视频H.265、H.264，音频AAC。 17.电源支持：支持电源适配器供电； 18.整机使用平均无故障运行时间(MTBF)应≥100000小时,**投标文件中提供第三方有权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扫描件（须带有CMA标识）证明。** 19.要求摄像机与录播主机为同一品牌		
7	摄像机管理软件	1. 摄像机管理软件采用B/S架构，支持通用浏览器直接访问进行管理。 2. 支持网络参数设置与修改，支持一键恢复默认参数。 3. 支持曝光模式设置功能，包括自动、手动。 4. 支持抗闪烁频率、动态范围、光圈、快门参数设置。 5. 支持自动白平衡设置功能，红、蓝增益可调。 6. 支持噪声抑制设置功能，支持2D、3D降噪。 7. 支持摄像机图像质量调节功能，包括亮度、对比度、色调、饱和度。 8. 支持摄像机控制功能，包括云台控制、预置位设置与调用、焦距调节等。 9. **投标文件中提供高清摄像机管理软件计算机软件著作权登记证书扫描件。**	5套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8	教师定位分析设备	1. 有效像素：1920（H.×1080（V； 2. 镜头：内置镜头（f=2.3mm； 3. 最低照度：0.3Lux； 4. 接口控制：网络； 5. 供电：PoE； 6.智能识别老师行为，根据预设的跟踪分析逻辑触发跟踪信号，与录播主机进行跟踪数据对接。 7.产品可靠性：所投产品须满足无故障运行时间	1台	工业

		MTBF≥60000 小时，**投标文件中提供第三方有权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扫描件（须带有 CMA 标识）证明。**		
9	教师定位分析软件	1. 采用 B/S 架构设计，支持通用浏览器进行远程访问进行管理； 2. 采用图像识别定位分析技术，智能识别教学行为，根据预设的跟踪分析逻辑触发跟踪信号，与录播主机进行跟踪数据对接； 3. 支持两种跟踪模式：紧跟模式、“特写”与“全景”切换跟踪模式。 4. 支持多个区域屏蔽功能，避免屏蔽区域内的干扰，提高系统识别效果； 5. 支持检测区域设置，对指定区域进行跟踪分析，支持同时划分多个检测区域。 6. 具有“模糊防抖”功能，避免人员小幅度活动时引起的摄像机画面抖动现象； **7. 投标文件中提供教师定位分析软件计算机软件著作权登记证书扫描件。**	1 套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10	学生定位分析设备	1. 有效像素：1920（H.×1080（V. 2. 镜头：内置镜头（f=2.3mm. 3. 最低照度：0.3Lux 4. 接口控制：网络 5. 供电：PoE 6.智能识别学生行为，根据预设的跟踪分析逻辑触发跟踪信号，与录播主机进行跟踪数据对接。 7. 产品可靠性：所投产品须满足无故障运行时间 MTBF≥60000 小时，**投标文件中提供第三方有权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扫描件(须带有 CMA 标识）证明。**	1 台	工业

11	学生定位分析软件	1. 采用 B/S 架构设计，支持通用浏览器进行远程访问进行管理； 2. 采用图像识别定位分析技术，智能识别教学行为，根据预设的跟踪分析逻辑触发跟踪信号，与录播主机进行跟踪数据对接； 3. 支持学生起立跟踪功能，支持当学生起立特写跟踪拍摄，同时支持学生起立后自定义为学生与老师双分屏交互画面； 4. 支持多个学生起立跟踪功能，多学生起立切换为学生全景拍摄； 5. 支持自定义规定时间间隔自动切换为学生全景画面； 6. 支持多个区域屏蔽功能，避免屏蔽区域内的干扰，提高系统识别效果； 7. 支持检测区域设置，对指定区域进行跟踪分析，支持同时划分多个检测区域； 8. 具有“模糊防抖”功能，避免人员小幅度活动时引起的摄像机画面抖动现象； **9. 投标文件中提供学生定位分析软件计算机软件著作权登记证书扫描件。**	1 套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12	板书定位分析设备	1. 有效像素：1920（H.×1080（V； 2. 镜头：内置镜头（f=2.3mm； 3. 最低照度：0.3Lux； 4. 接口控制：网络； 5. 供电：PoE； 6.智能识别板书行为，根据预设的跟踪分析逻辑触发跟踪信号，与录播主机进行跟踪数据对接。 ★7.产品可靠性：所投产品须满足无故障运行时间 MTBF≥60000 小时，**投标文件中提供第三方有**	1 台	工业

		权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扫描件(须带有CMA标识)证明。		
13	板书定位分析软件	1. 采用B/S架构设计，支持通用浏览器进行远程访问进行管理； 2. 采用图像识别定位分析技术，智能识别教学行为，根据预设的跟踪分析逻辑触发跟踪信号，与录播主机进行跟踪数据对接； 3. 支持板书行为跟踪拍摄，当老师书写板书是自动切换为板书特写画面； 4. 支持板书画面大小、位置的自定义调节； 5. 支持多个区域屏蔽功能，避免屏蔽区域内的干扰，提高系统识别效果； 6. 支持检测区域设置，对指定区域进行跟踪分析，支持同时划分多个检测区域； 7. 具有“模糊防抖”功能，避免人员小幅度活动时引起的摄像机画面抖动现象； **8. 投标文件中提供板书定位分析软件计算机软件著作权登记证书扫描件。**	1套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14	“一键式”录播中控系统	1. 在讲台上镶嵌式安装方式； 2. 控制接口：RS232； 3. 信号指示灯：支持； 4. 支持一键式系统电源开关控制。 5. 一键式录制、停止、锁定电脑信号； 6.支持本地录播全自动的开启、关闭控制。该功能同时支持录播模式和互动模式。 7. 支持通过面板一键发起与远端设备互动连接； 8.支持通过交互控制面板切换互动画面的信号源，并传输到听课室，包括本地老师信号、学生	1套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信号、电脑信号、远端课室画面。 9.支持对各画面的自由布局控制，包括单画面全屏、双分屏、三分屏、四分屏、画中画，并传输到听课室。 10.支持远程“一键静音”功能，主讲端可一键关闭远端互动教室发言，进入主讲授课模式。		
15	电源管理器	1. 向录播视频系统、音频系统、显示系统提供统一的、至少八路电源管理； 2. 支持对录播系统控制功能，实现通过录制面板一键启动录播系统相关设备的电源； 3. 支持录播系统的远程集中统一控制，实现录播主机远程开关机。	1 台	工业
16	数字音频矩阵	1. 音频输入/输出通道（MIC/LINE.：12 路输入/8 路输出，支持选择多种电平的音源输入，支持幻像供电功能。 2. 矩阵功能:输入多路信号并将其按用户设定比例进行混合，分配到多个输出通道中。 3. 转换器类型 24bit;采样率 48K； 4. 频率响应 20~20KHZ； 5. 模/数动态范围（A-计权. 114dB； 6. 要求与录播主机为同一品牌。 7.产品无故障运行时间 MTBF＞60000 小时，**投标文件中提供第三方有权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扫描件（须带有 CMA 标识）证明。**	1 台	工业
17	数字音频处理软件	1. 采用 C/S 或 B/S 软件架构设计，支持对音频处理矩阵进行管理。 2. AGC 自动增益控制:自动提升和压缩话筒音量，使之以恒定的电平输出。 3. AVC 回声消除:全新的自适应式回声消除功能，	1 套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无需人工调试。 4. AFC 反馈啸叫消除:采用自适应处理的方式对现场扩声系统的啸叫进行有效的消除。 5. ANC 自动噪声消除:自动噪声消除根据环境的声场变化自动进行噪声消除。 6. **投标文件中提供设备具备回声消除、反馈啸叫消除、自动噪声消除功能的软件设置界面截图。** 7. **投标文件中提供数字音频处理软件计算机软件著作权登记证书扫描件。**		
18	拾音话筒	1. 单体：背极式驻极体； 2. 指向性：超心型； 3. 频率响应：40Hz—16kHz； 4. 低频衰减：内置； 5. 灵敏度：-29dB±3dB（1dB=1V/Pa at 1kHz；. 6. 输出抗阻：500Ω±20%（at 1kHz；. 7. 最大声压级：130dB（T.H.D≤1% at 1kHz.； 8. 信噪比：70dB（1KHz at 1Pa； 9. 动态范围：106dB（1kHz at Max SPL； 10. 使用电源：48V 幻象电源（48V DC.，2mA。	8 个	工业
19	功放	1、具有完善的电子保护线路，包括过载保护、短路保护、自激保护、DC 直流保护、过热保护、关机保护等功能，确保安全可靠地工作。 2、输出功率：2×100W/8Ω，2×160W/4Ω。	1 台	工业
20	音箱	1、输出功率：60W-100W； 2、阻抗：8 欧姆； 3、频率响应：68Hz-20KHz； 4、单元构成：Low 6.5”*1 , Hi 1”*1； 5、灵敏度：90dB(1w/1m.。	1 套	工业

21	无线话筒	**系统参数：** 1、采用 UHF 超高频段，提供多通道（32/64/99 通道）选择，避免干扰。 2、频率范围：500MHz-980MHz。 3、调制方式：FM。 4、音频响应：50Hz-15KHz。 5、综合信噪比 S/N：>105dB。 6、综合失真：≤ 0.5%。 **接收机：** 1、采用微电脑 CPU 控制。 2、PLL 锁相环频率合成技术。 3、杂讯锁定静噪控制+音码导航锁定静噪控制。 4、音频动态扩展及自动电平控制电路 频率响应：40Hz-18KHz。 **发射机：** 1、发射功率：高巩固率 10dBm，低功率 5dBm。 2、调制方式：FM。 3、最大调制度：±45KHz。	1 套	工业
22	硬件导播台	1、支持不少于 5 种特技效果； 2、支持不少于 6 布局选择；6 路视频直播切换；6 个预置位；6 个视频预选功能； 3、支持云台控制功能：上下左右及变焦功能； 4、支持录制、暂停、停止功能； 5、支持全自动录播模式和手动录播模式。 6、支持通过 USB 线缆连接录播主机； 7、导播界面与导播控制台按键/状态同步对应； 8、导播控制台关机按键为控制录播系统软关机/唤醒功能。	1	工业
23	无线 AP	1、网络接口：10/100/1000M 以太网口*2；	1 套	工业

		2、USB 接口*1 个； 3、网络 Console 口*1； 4、无线协议：IEEE 802.11a/b/g/n/ac； 5、工作频段：支持三射频，最高速率达 2.0Gbit/s； 6、每射频支持不少于 16 个虚拟 AP； 7、发射功率不小于 20dBm； 8、供电：DC 供电；PoE：满足 802.3at 以太网供电标准； 9、安全认证：支持 802.1x 认证、MAC 地址认证、PSK 认证、Portal 认证等； 10、支持 Fit 模式与 Fat 模式切换； 11、支持自适应带宽管理，自动根据用户数量、环境等因素动态调整用户带宽分配。		
24	定制一体机黑板	一、硬件部分 1、液晶屏：尺寸 86 英寸，显示比例(16：9)，A 级液晶 LED 显示 屏；带 2 块黑板。 2、分辨率： 3840*2160； 亮度 650cd/m，对比度 6500:1，色彩覆盖率 NTSC 90%； **投标文件中提供第三方有权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扫描件（须具有 CMA 标识）证明** 3、红外感应支持 10 点以上触控及书写; ★4、屏幕安全防护：防眩光，减少玻璃反射光的影响，反射率小于 1%，透光率 95%，表面硬度莫氏 9 级，雾度 7%；用大于 1KG 钢球在 2 米高度进行自由落体撞击实验，防护玻璃表面无损伤破裂；**投标文件中提供第三方有权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扫描件（须具有 CMA 标识）证明**	1 套	工业

		5、采用高强度铝合金结构，表面为汽车烤漆、抗冲击、抗腐蚀、便于散热，边角位无锐角设计确保教学安全。 6、红外框防光干扰：在触摸屏的各个角度用白炽灯发射 400K LX 光强度的光进行干扰仍能正常书写； 7、自动节能：通过设置相关操作，可以设置整机在一段时间内无人操作或无信号源接入，可自动关机； 8、具有安卓操作系统； ★9、机身具备防盐雾锈蚀特性，盐雾试验不低于 1000 小时，且满足 GB4943.1-2011 标中的防火要求。整机具备抗 8 级振动、防跌落特性，保证整机运输或使用过程中不易受损。**投标文件中提供第三方有权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扫描件（须具有 CMA 标识）证明** 10、为保证人身安全和产品品质，一体机触控玻璃具有防飞溅功能，耐高温耐低温性能，碎片状态、耐热冲击、玻璃外观质量、弯曲度、玻璃表面应力、抗冲击、霰弹袋冲击等性能检验，表面可承受 120MPA 的外应力冲击，符合 GB11614-2009《平板玻璃》标准中优等品的技术要求。**投标文件中提供第三方有权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扫描件（须具有 CMA 标识）证明** 11、触摸防遮挡功能：在屏幕上任意取四个测试点，每个测试点连续遮挡 1-10 个红外发射灯光，然后从未遮挡的区域向遮挡区域连续划线跨过遮挡区域，进行书写，触摸接收器在单点或多点遮挡后仍能正常书写，笔记连贯、无断线。**投**		

		标文件中提供第三方有权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扫描件（须具有 CMA 标识）证明 二、互动教学软件： 1、软件易用性：软件功能按钮配有中文标识，方便用户迅速、直观地理解其含义；支持备课、授课功能，支持课件云同步及存储。可一键切换书写和鼠标的两种状态，保留操作的背景。提供普通笔、智能笔、工具笔、荧光笔、强调笔、毛笔、排笔、钢笔、纹理笔、竹笔 10 种笔型； 2、智能笔：综合书写、绘图、手掌擦除多种功能；智能笔绘制图形后，有角度值实时显示，点击图形可重新编辑形状。边写边擦：支持同时在页面中进行书写和擦除，方便多个学生进行不同的操作。 3、菜单隐藏、锁定和跟随功能：菜单可隐藏到屏幕左右两侧，增加书写面积。支持软件菜单锁定，方便重复调取工具素材；教师站屏幕任何一边，不用走动，可即刻调出所有白板软件的功能菜单。 4、屏幕布录制/微课工具：软件具有便捷工具条，支持控制录制的视频及音频，支持拍摄区域的选择；支持显示比例选项下进行录制；支持在屏幕录制的情况下，一键选择录制的开始、暂停和结束，具备键盘快捷键；屏幕录制时，支持显示录制时间；支持自定义屏幕录制储存路径。 5、无线传屏和镜像功能：大屏接收端可同时连接不少于 18 个移动设备，并可对各个移动设备进行连接管理，可以显示同一网段内的其他大屏幕接收端列表，并可以将某个移动设备转投到其		

		他大屏幕接收端。 ★6、双板应用：支持一体机两个屏幕之间的教学内容分享和软件应用操作，支持对比教学、PPT关联播放、教学软件的左右屏幕切换。**投标文件中提供触控设备服务程序及双板系统软件著作权登记证书扫描件。** 三、插拔式电脑模块 1.整机架构:采用插拔式模块电脑架构，接口严格遵循 Intel®相关规范,针脚数为≤80Pin,与大屏无单独接线； 2.处理器性能:采用 Intel I5 处理器； 3.内存性能:8G DDR4 笔记本内存或以上配置； 4.硬盘性能:存储空间 256G SSD 或以上配置； 相关资质： 1、产品非 OEM 产品 2、产品具有中国节能产品认证证书，能效等级为 1 级；**投标文件中提供证书扫描件；** 3、所投智慧黑板产品整机平均无故障（MTBF）≥20 万小时，**投标文件中提供第三方有权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扫描件（须具有 CMA 标识）证明** 4、智慧黑板所用互动教学软件具有互动教学支撑系统、教学资源库系统、仿真实验系统、通用试题库系统，且软件与一体机硬件为同一品牌；； 5、触控一体机所用互动教学软件具有互动教学支撑系统、教学资源库系统、仿真实验系统、通用试题库系统，且软件与一体机硬件为同一品牌；		
25	人体工能学录	1、钢木结合材料一体成型；桌体采用 1.5mm 冷轧钢板；附锁钥匙 3 只。	1 台	工业

	播操作台	2、桌面采用木黄色耐划木质材料，扶手采用橡木扶手，L 型橡木装饰板。 3、长宽高（CM.，关闭：约 110* 75* 100；展开：约 215*75*100。 4、气动打开 15-20 吋液晶宽屏 。含 19 寸及以上液晶显示器 5、提供左右扶手让演讲者握扶，尺寸 60x600mm；前置 L 型板，方便学校 LOGO 安装。 6、隐藏式滑轨抽屉，可容纳键盘、鼠标、控制面板 。 7、键盘架下方隐藏储物抽屉。 8、桌面集成笔记本接口模块（VGA 一个、AUDIO 一个、USB 两个、网络接口一个、接口一个话筒.。有电源接口。 9、四周无菱角安全处理。 10、右侧具有抽拉式抽屉，可放置实物展示台，承重 6 公斤 。		
26	音频隔离器	采用坡莫合金材料，有效控制磁性能，高频变压（400-8000Hz，抗干扰能力强，有效隔离消除噪音，共地隔离模块有效消除 AUX 共地带来的电流声。	1 台	工业
27	LED 智能款录播教室灯	1、LED 录播教室灯通过国家强制性 CCC 认证，供货前提供 CCC 认证证书。 2、LED 录播教室灯应为一体式灯具，不接受组合式灯具；LED 录播教室灯应采用格栅防眩光处理，防眩格栅内径尺寸不大于 16x16mm；格栅网面内侧应有防尘板（膜）；边框材料应采用银色铝型材。 3、LED 录播教室灯驱动电源采用外置方案，并采	24 具	工业

		用弹出式设计，便于产品免工具维护及升级安全操作。弹出按钮直径 9～11MM，便于人手操作。 4、LED 录播教室灯外置驱动电源盒分外盒、内盒；外盒长度 148MM～152MM，宽度 70MM～74MM，最高面高度 36MM～40MM；内盒长度 109MM～113MM，宽度 66MM～76MM，最高面高度 26MM～30MM。内盒与外盒通过内盒触片与外盒弹片接触方式实现电流传导。为避免外盒弹片与内盒触片接触面过小，要求输入输出 4 个内盒触片单个触片接触面不得小于 9mm×5mm。 5、LED 录播教室灯功率 36±5W,功率因数≥0.90。**投标文件中提供第三方有权机构依据 GB/T 9468-2008《灯具分布光度测量的一般要求》以及 IES LM-79-08《固态照明产品的电气和光度测试》出具的检测报告扫描件（须具有 CMA 标识）证明** 6、LED 录播教室灯光通量≥3000LM，光效≥85LM/W。**投标文件中提供第三方有权机构依据 GB/T 9468-2008《灯具分布光度测量的一般要求》以及 IES LM-79-08《固态照明产品的电气和光度测试》出具的检测报告扫描件（须具有 CMA 标识）证明** 7、LED 录播教室灯色温在 5000±200K 区间。**投标文件中提供第三方有权机构依据 GB/T 9468-2008《灯具分布光度测量的一般要求》以及 IES LM-79-08《固态照明产品的电气和光度测试》出具的检测报告扫描件（须具有 CMA 标识）证明** 8、LED 录播教室灯显色指数≥90，特殊显色指数		

		R9≥50。**投标文件中提供第三方有权机构依据GB/T 9468-2008《灯具分布光度测量的一般要求》以及IES LM-79-08《固态照明产品的电气和光度测试》出具的检测报告扫描件（须具有CMA标识）证明** 9、为使课桌面达到最佳照度均匀度与防眩效果，LED录播教室灯半峰边角（50%）在C0-180和C90-270面均满足70°±2°。**投标文件中提供第三方有权机构依据GB/T 9468-2008《灯具分布光度测量的一般要求》以及IES LM-79-08《固态照明产品的电气和光度测试》出具的检测报告扫描件（须具有CMA标识）证明** 10、LED录播教室灯“闪烁”项目检测结论为“无显著影响”。且在90Hz<频率<3125Hz的范围内，波动深度≤0.5%。**投标文件中提供第三方有权机构依据IEEE PAR 1789-2013《 LED照明闪烁的潜在健康影响》或IEEE Std 1789-2015出具的检测报告扫描件（须具有CMA标识）证明** 11、LED录播教室灯光生物安全检测为“无危险类”。在8h（30000s）曝辐中不造成光化学紫外危害。**投标文件中提供第三方有权机构依据IEC 62471:2006《灯和灯系统的光生物安全性》出具的检测报告扫描件证明（须带有CMA标识）** 12、LED录播教室灯蓝光危害等级RG0。**投标文件中提供第三方有权机构依据IEC/TR 62778-2014《IEC 62471在光源和灯具的蓝光危害评估中的应用》出具的检测报告扫描件证明（须带有CMA标识）** 13、LED录播教室灯必须可实现智能控制功能，		

		自由切换不同场景模式。		
28	触控面板	1、工作频率：2.4G; 2、协议版本:zigbee3.0； 3、传输距离: 30m(直线无障碍物)； 4、工作温度: -20℃ to 60℃； 5、触控面板内置zigbee协议协调器，基于zigbee协议实现通讯： 6、具有开关控制功能 7、支持4种场景模式，一键切换功能；	1套	工业
29	智能控制终端及光感	1、输入5V； 2、工作频率：2.4G; 3、协议版本: zigbee3.0； 4、传输距离: 30m(直线无障碍物)； 5、工作温度:-10-55℃； 6、网关需在控制终端上下载相关的应用软件，可实现定时、延时控制及远程控制功能； 7、通过光感可实现教室恒照度，根据外界自然光线实现自动调节。	1套	工业
30	吸音吊顶	1、14mm 防火吸音矿棉，600mm*600mm*14mm（环保指数 E1 级以上，防火等级：标准防火性能；光度：0.88 ；防潮：防潮 RH9 性能标准。 2、此数量为房间实际面积，投标报价需考虑损耗。按照采购人要求安装。	63平方	工业
31	塑胶地板	1、PVC塑胶地板，2.0mm以上，纯塑胶结构耐凹陷、耐刻划。不含DOP、重金属、VOC含量极低。 2、热熔焊接营造清洁效果，防止灰尘和潮气渗入接缝。高耐污的使用层，耐磨层由塑胶颗粒组成，颜色与花纹同质透心。 3、此数量为房间实际面积，投标报价需考虑损	63平方	工业

		耗。按照采购人要求安装。		
32	墙面吸音板	1、1 米以上：环保高性能聚酯纤维吸音棉所组成的吸声体，环保等级：E0 级；阻燃：产品整体达到国家 A 级阻燃标准。 2、1 米以下：采用轻钢龙骨配合吸音木条。 3、此数量为房间实际面积，投标报价需考虑损耗。按照采购人要求安装。	95 平方	工业
33	专用加厚吸声窗帘	1、优质加长型布料，加厚，垂直性好，无任何透光性，可吸声，包括安装轨道、安装配件及安装费用。 2、包含窗帘盒、尺寸、颜色根据客户需求定制。 3、包含 201 实训室及逸夫楼 402 实训室窗帘。	2 套	工业
34	定制多功能智慧教学桌	1、桌面：桌面采用厚度 25MM 的环保等级不低于 E1 高密度板；桌面可选用整体采用静电高温喷涂工艺，表面硬度可达 3H，桌面设计有笔槽位，桌面板所有棱边都采用弧形设计，美观大方；产品防潮防湿，桌面 24 小时灌水测试不起泡，产品无毒、无甲醛排放；可根据环境选择抗菌、抗病毒表面处理工艺桌面。桌面也可以选择表面贴三聚氰胺，侧边封边工艺。采购人根据实际需求选择。 2、桌架：1.5mm 厚蛋管冷轧钢立柱，1.2mm 冷轧钢横梁，表面高温静电喷涂； 3、书网：材料为 0.8mm 冷轧钢架，表面高温静电喷涂； 4、挡板：挡板 E1 级高密度板采用 15MM，封边：PVC 胶边。 5、脚轮：可调节高低，带刹车轮，方便用户随时调节桌面平整；	40	工业

		6、折叠：整个桌子可 90 度折叠，节省空间。 7、木板颜色：多色可选或提供样品色定制； 8、平衡码： 1）可固定拼接、整体移动 2）可固定桌面平整；尺寸：700L*550W*750H 9、智慧组合桌配件，GB 18584-2001 甲醛释放量、可溶性重金属含量、挥发性有机化合物（VOC）含量、（铅/镉/汞/六价铬/苯含量等）全部检测合格，**投标文件中提供第三方有权机构检验中心出具的检测报告扫描件（须带有 CMA 标识）证明；** ★10、投标组合桌产品主要尺寸及偏差、产品形状和位置公差、产品外观性能要求、产品表面涂饰层/覆面材料理化性能、力学性能 6 种部分的检查，全部符合 GB/T3325-2017《金属家具通用技术条件》的检验依据的要求，**投标文件中提供第三方有权机构检验中心出具的检测报告扫描件（CMA）证明；** 11、为保障产品品质，**投标文件中提供第三方有权机构检验中心出具的桌子万向轮、实木层板、冷轧钢架检测报告扫描件（须带有 CMA 标识）证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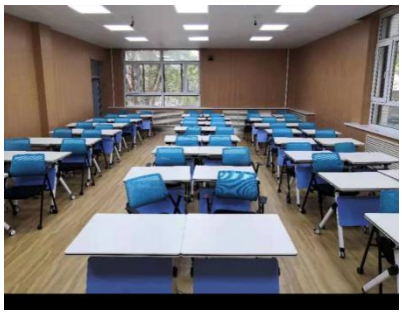		
35	定制多功能智慧教学	优质钢架椅，钢架二氧化碳保护焊，酸洗磷化，环保电镀工艺，优质环保网布面料。椅子颜色可	40 把	工业

	椅	选；		
36	防盗门	甲级防盗门，主体材质为钢制，尺寸及样式根据现场情况定制、安装。包含门禁控制器、磁力锁、刷卡器等配套设备。与原有门禁管理系统兼容。	2 扇	工业
37	隐形门	需与隔断样式一样，用吸音板装饰，尺寸根据现场情况定制、安装。	1 扇	工业
38	教室空气环境控制系统	主要功能：整机同时必需具备制冷、制热、新风、杀菌、空气净化功能。 1、具备制冷功能，最大制冷量≥15000W；送风量≥2000m³/h。 2、具备制热功能，最大制热量≥15000W；送风量≥2000m³/h。 ★3、整机具备相序保护；防雷击保护；热回收；负离子；无线空气检测（CO_2、PM2.5）；甲醛、TVOC 检测功能；空气净化功能。**（投标文件中提供第三方有权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扫描件证明（须带有 CMA 标识））** 4、整机新风量≥1000m³/h。**（投标文件中提供第三方有权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扫描件证明（须带有 CMA 标识））** 5、结构形式：吊顶式。 6、压缩机调速方式：直流变频。 7、冷却方式：风冷。 8、送风形式：直接吹出型。 9、制冷剂：R410A。	1 套	工业

		★10、整机具备杀菌功能，白色葡萄球菌除菌率≥99%;H1N1 流感病毒去除率≥99.7%。**(投标文件中提供第三方有权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扫描件证明（须带有 CMA 标识))** 11、电源类型：380V 交流。 12、用户后台对不同设备移动端进行权限控制。 13、监控后台可以禁用设备端的按键功能。 14、具备远程故障诊断和软件升级。 15、本地设备和手机能通过无线直接进行参数查看和软件升级。 16、一台空气控制系统可连接多个空气检测传感器 17、具备配备物联网（wifi 或者 gprs）模块，实现本地群控、云端群控制（PC\android\IOS）		
39	隔断	包含观摩室隔断、观摩室单透玻璃、形象墙定制、不锈钢包边等。	1 项	/
40	观摩室护墙板	根据现场情况定制。	52 平方	工业
41	木质讲台	木质，尺寸根据现场环境定制，需用塑胶地板装饰。	1 项	工业
42	监听音箱	1、有源无源：无源； 2、声道系统：2.1 声道； 3、调节方式：遥控； 4、失真度：0.5% 1W 1KHz 5、信噪比：70dB； 6、额定功率(W)：60W； 7、音箱材质：金属	1 套	工业
43	24 口千兆交换	1、产品类型：千兆以太网交换机； 2、传输模式：全双工/半双工自适应；	1 台	工业

	机	3、堆叠支持：支持； 4、端口结构：非模块化； 5、端口数：28 个； 6、传输速率(Mbps)：10/100/1000Mbps； 7、背板带宽(Gbps)：256Gbps ； 8、包转发率：108Mpps。		
44	实训桌（大）	1、基材：采用优质环保中密度纤维板，甲醛释放量≤0.02mg/m³，总挥发性有机化合物（TVOC）未检出，经过防腐、防虫等化学处理，符合 GB/T11718-2009《中密度纤维板》、GB/T35601-2017《绿色产品评价人造板和木质地板》标准。 2、饰面：采用优质环保木皮饰面，甲醛释放量≤0.1mg/L，挥发性有机化合物（72h）未检出，耐磨性好，纹理清晰自然，符合 GB18584-2001《室内装饰装修材料木家具中有害物质限量》、GB/T35601-2017《绿色产品评价人造板和木质地板》标准。 3、涂料：采用优质环保水性底漆、水性面漆，甲醛含量未检出，VOC 含量≤180g/L，涂层平整，无颗粒，颜色均匀，符合 GB18581-2020《木器涂料中有害物质限量》标准。 4、胶粘剂：采用优质白乳胶，游离甲醛未检出，粘接强度高，耐老化，符合 GB18583-2008《室内装饰装修材料胶粘剂中有害物质限量》标准。 5、三合一连接件：三合一偏心连接件偏心体抗压强度≥300N，符合 GB/T28203-2011《家具用连接件技术要求及试验方法》标准。 6、规格尺寸暂定：4800W×1640D×760H(mm)。	1 张	工业

45	实训椅	1、面料：采用优质西皮，游离甲醛≤10mg/kg，挥发性有机化合物（VOC）≤15mg/kg，撕裂力≥100N，透气性好，韧性高，符合 GB/T16799-2018《家具用皮革》标准。 2、海绵：采用高弹阻燃海绵，甲醛释放量≤0.02mg/㎡h，TVOC≤0.1mg/㎡h，撕裂强度≥10N/cm，阻燃性能检测通过香烟抗引燃特性试验，软硬适中，回弹性好，表面涂有防止老化变形的保护膜，符合 GB/T10802--2006《通用软质聚醚型聚氨酯泡沫塑料》、GB17927.1-2011《软体家具床垫和沙发抗引燃特性的评定第 1 部分:阴燃的香烟》标准。 3、座板：采用优质曲木板，甲醛释放量≤0.124mg/m³，TVOC 未检出，根据人体工程学原理高频热压成型设计，具有防水、耐污、不易开裂性能，四周倒圆角防撞处理，符合 GB/T22350-2017《成型胶合板》、GB/T35601-2017《绿色产品评价人造板和木质地板》标准。 4、框架：采用优质实木橡木，甲醛释放量未检出，具有硬度高，承受力强，耐腐朽等性能，符合 GB/T3324-2017《木家具通用技术条件》、GB18584-2001《室内装饰装修材料木家具中有害物质限量》标准。 5、涂料：采用优质环保水性底漆、水性面漆，	14 把	工业

		甲醛含量未检出，VOC 含量≤180g/L，涂层平整，无颗粒，颜色均匀，符合 GB18581-2020《木器涂料中有害物质限量》标准。 6、规格尺寸：565W*635D*910Hmm。		
46	折叠实训椅	采用专业办公网布饰面，40 密度高弹力海绵，尼龙靠背，黑色五星脚轮（可拆装）扶手加写字板。 	10 把	工业
47	演讲台	1、单人演讲台尺寸约 600mm*400mm*900mm 2.基材：优等绿色环保型中密度纤维板，经耐酸碱、防虫、防腐特殊处理。抗弯力强，不易变形，含水率小于 12%，甲醛释放量≤0.049mg/m³，**投标文件中提供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中密度纤维板检测报告扫描件（须带有 CMA 标识）**，检测项目包含但不限于对甲醛释放量 ≤0.049mg/m³ 的检测。 3.油漆：采用优质环保木器漆涂饰处理，木 器漆 中 挥 发 性 有 机 化 合 物 含 量≤ 40mg/kg,,苯系物含量（苯，甲苯，乙苯和二甲苯总和）未检出，游离甲醛含量≤14mg/kg,可溶性重金属（铅，镉，铬，汞）未检出。 4.胶粘剂：采用优质环保性水基型胶粘剂，游离甲醛<0.1g/kg,苯，甲苯+二甲苯未检出，总挥发性有机化合物≤30，检测项目包含但不限于对游离甲醛 <0.1g/kg 、总挥发性有机化合物 ≤ 30 ，苯，甲苯+ 二甲苯的检测。	1 张	工业
48	教学一	一、硬件部分	1 套	工业

	体机	1、液晶屏：尺寸 86 英寸，显示比例(16：9)，A 级液晶 LED 显示屏； 2、分辨率： 3840*2160； 亮度 650cd/m，对比度 6500:1，色彩覆盖率 NTSC 90%；**（投标文件中提供第三方有权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扫描件证明（须带有 CMA 标识））**； 3、红外感应支持 10 点以上触控及书写; 4、屏幕安全防护：防眩光，减少玻璃反射光的影响，反射率小于 1%，透光率 95%，表面硬度 莫氏 9 级，雾度 7%；用大于 1KG 钢球在 2 米高度进行自由落体撞击实验，防护玻璃表面无损伤破裂；**（投标文件中提供第三方有权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扫描件证明（须带有 CMA 标识））**； 5、采用高强度铝合金结构，表面为汽车烤漆、抗冲击、抗腐蚀、便于散热，边角位无锐角设计确保教学安全。 6、红外框防光干扰：在触摸屏的各个角度用白炽灯发射 400K LX 光 强度的光进行干扰仍能正常书写； 7、自动节能：通过设置相关操作，可以设置整机在一段时间内无人操作或无信号源接入，可自动关机； 8、具有安卓操作系统； ★9、机身具备防盐雾锈蚀特性，盐雾试验不低于 1000 小时，且满足 GB4943.1-2011 标中的防火要求。整机具备抗 8 级振动、防跌落特性，保证整机运输或使用过程中不易受损。**（投标文件中提供第三方有权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扫描件证明（须带有 CMA 标识））**；		

		10、为保证人身安全和产品品质，一体机触控玻璃具有防飞溅功能，耐高温耐低温性能，碎片状态、耐热冲击、玻璃外观质量、弯曲度、玻璃表面应力、抗冲击、霰弹袋冲击等性能检验，表面可承受 120MPA 的外应力冲击，符合GB11614-2009《平板玻璃》标准中优等品的技术要求。**（投标文件中提供第三方有权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扫描件证明（须带有 CMA 标识））；** 11、触摸防遮挡功能：在屏幕上任意取四个测试点，每个测试点连续遮挡 1-10 个红外发射灯光，然后从未遮挡的区域向遮挡区域连续划线跨过遮挡区域，进行书写，触摸接收器在单点或多点遮挡后仍能正常书写，笔记连贯、无断线。**（投标文件中提供第三方有权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扫描件证明（须带有 CMA 标识））；** 二、互动教学软件： 1、软件易用性：软件功能按钮配有中文标识，方便用户迅速、直观地理解其含义；支持备课、授课功能，支持课件云同步及存储。可一键切换书写和鼠标的两种状态，保留操作的背景。提供普通笔、智能笔、工具笔、荧光笔、强调笔、毛笔、排笔、钢笔、纹理笔、竹笔 10 种笔型； 2、智能笔：综合书写、绘图、手掌擦除多种功能；智能笔绘制图形后，有角度值实时显示，点击图形可重新编辑形状。边写边擦：支持同时在页面中进行书写和擦除，方便多个学生进行不同的操作。 3、菜单隐藏、锁定和跟随功能：菜单可隐藏到屏幕左右两侧，增加书写面积。支持软件菜单锁		

		定，方便重复调取工具素材；教师站屏幕任何一边，不用走动，可即刻调出所有白板软件的功能菜单。 4、屏幕布录制/微课工具：软件具有便捷工具条，支持控制录制的视频及音频，支持拍摄区域的选择；支持显示比例选项下进行录制；支持在屏幕录制的情况下，一键选择录制的开始、暂停和结束，具备键盘快捷键；屏幕录制时，支持显示录制时间；支持自定义屏幕录制储存路径。 5、教学辅助工具及应用：提供的教学应用应至少包括：学科工具、资源、实验、题库、思维导图、课堂游戏、VR 全景及其他可自定义嵌入的应用。提供至少有 70 种以上的教学展示辅助工具，并提供工具名称清单列表。 6、无线传屏和镜像功能：大屏接收端可同时连接不少于 18 个移动设备，并可对各个移动设备进行连接管理，可以显示同一网段内的其他大屏幕接收端列表，并可以将某个移动设备转投到其他大屏幕接收端。 7、双板应用：支持一体机两个屏幕之间的教学内容分享和软件应用操作，支持对比教学、PPT 关联播放、教学软件的左右屏幕切换。**具有触控设备服务程序及双板系统软件计算机软件著作权登记证书，投标文件中提供证书扫描件；** 三、插拔式电脑模块 1.整机架构:采用插拔式模块电脑架构，接口严格遵循 Intel®相关规范,针脚数为≤80Pin,与大屏无单独接线； 2.处理器性能:采用 Intel I5 处理器；		

		3.内存性能:8G DDR4 笔记本内存或以上配置； 4.硬盘性能:存储空间 256G SSD 或以上配置； 相关资质： 1、产品非 OEM 产品 2、所投产品整机平均无故障（MTBF）≥20 万小时，**（投标文件中提供第三方有权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扫描件证明（须带有 CMA 标识）)**； 3、触控一体机所用互动教学软件具有互动教学支撑系统、教学资源库系统、仿真实验系统、通用试题库系统，且软件与一体机硬件为同一品牌；		
49	无线传屏	无线 2.4G ,HDMI 接口投屏器。	1 套	工业
50	可移动白板	玻璃白板 120*90cm 稳固型磁性钢化玻璃带架子。	1 块	工业
51	吊顶	微孔铝板吊顶，尺寸 60mm*60mm。此数量为房间实际面积，投标报价需考虑损耗。按照采购人要求安装。包含 205 专业技能实训室和教学楼 203 实训室吊顶。	126 平方	工业
52	LED 灯	尺寸 120mm*30mm，LED 光源，吸顶灯、面板灯、铝扣板灯嵌入式平板格栅。	9 具	工业
53	茶水柜	1.参考尺寸：800*400*850mm（±20mm）， 2.基材：优等绿色环保型中密度纤维板，经耐酸碱、防虫、防腐特殊处理。抗弯力强，不易变形，含水率小于 12%，甲醛释放量≤0.049mg/m³，E1 级板材符合 GB18580--2017 国家标准。 3.木皮：优质环保木皮（厚度≥0.63mm）；符合 GB/T13010-2006 国家标准。 4.油漆：选用优质环保型木器漆，木器漆中挥发	1 个	工业

		性有机化合物含量≤40g/L,,苯系物含量（苯，甲苯，乙苯和二甲苯总和）未检出，游离甲醛含量≤14mg/kg,可溶性重金属（铅，镉，铬，汞）含量未检出。 5.胶粘剂：采用优质环保性水基型胶粘剂，游离甲醛<0.1g/kg,苯，甲苯+二甲苯未检出，总挥发性有机化合物≤30，符合 GB18583-2008 国家标准。可根据现场情况定制颜色。		
54	木地板	环保强化复合板，地板厚约 10mm。此数量为房间实际面积，投标报价需考虑损耗。按照采购人要求安装。	42 平方	工业
55	无边静电地板	1、规格：600mm*600mm*35mm 无边； 2、采用 1.0mm 高耐磨三聚氰胺防静电贴面； 3、电阻、机械性能、燃烧性能及外观均符合国家有关标准及要求。 4、此数量为房间实际面积，投标报价需考虑损耗。按照采购人要求安装。	149 平方	工业
56	钢化玻璃门	1、 样式及尺寸根据现场情况定制、安装。 2、包含门禁控制器、磁力锁、刷卡器等配套设备。与原有门禁管理系统兼容。	2 扇	工业
57	防盗窗	加厚不锈钢，根据现场情况定制。	1 项	工业
58	LED 灯	尺寸 60mm*60mm，LED 光源，吸顶灯、面板灯、铝扣板灯嵌入式平板格栅。	24 具	工业
59	墙面处理	原东墙拆除、找平、铲墙、批腻子、刷环保乳胶漆。	28 平方	/
60	双人位定制桌椅	1、规格暂定：1400mm*500mm*750mm。 2、钢木结构，台面采用 25mm 厚 E1 级三聚氰胺贴面板，2mm 同色封边；台架采用优质圆钢管 45xT1.2mm 圆管经夹具焊接，精磨，表面再经防	26 套	工业

		锈静电喷涂处理，台面横梁圆钢管采用：45xT1.5mm，长度为1000mm，前挡板采用优质钢板(厚度为1.0mm)，长为876mm，宽为350mm，壁厚为18mm ，前脚管采用优质圆钢管（45×1.5mm）后脚圆钢管(40X1.5mm),表面采用防锈静电喷涂处理，两脚管距成度角65°，书网采用优圆钢管(厚度为1.2mm)圆管组成表面采用防锈静电喷涂处理。包含51把钢制凳子。		
61	系统集成	1、包含201实训室内强电布线材料、网络布线材料、音频线、墙插、地面找平、原设备拆除、搬运、垃圾清理、窗户封堵、软硬件安装调试等。 2、包括203专业技能实训室内强电布线材料、网络布线材料、音频线、墙插、地面找平、原设备拆除、搬运、垃圾清理、设备安装调试等，包含门禁控制器、磁力锁、刷卡器等配套设备1套。 3、包括逸夫楼402实训室原环境拆除、清运、静电地板铺设、护栏改造、网络布线及材料、强电材料、强电铺设及地插、不锈钢踢脚线、设备安装等。 4、包括教学楼203内强电布线材料、网络布线材料、原机房设备拆除后再安装调试、搬运、垃圾清理、一体机安装、墙面处理、不锈钢踢脚线、静电地板铺设等.此项目为交钥匙项目，各潜在投标人可自行勘察现场，了解客户具体需求。	1项	/

注：所属行业标注“/”，中小企业声明函中无需列出。

三、报价

本项目报总价，报价为完成本项目所需的一切费用。

第四章　评标方法和标准（综合评分法）

一、总则

本项目将按照招标文件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的相关要求及本章的规定评标。

二、评标方法

2.1 资格审查

依据政府采购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由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对投标人进行资格审查。资格审查表如下：

资格审查表			
序号	评审指标	评审标准	格式及材料要求
1	营业执照	合法有效	提供有效的投标人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登记证书）和税务登记证的扫描件，应完整的体现出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登记证书）和税务登记证的全部内容。已办理“三证合一”登记的，投标文件中提供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登记证书）扫描件即可。
2	税务登记证	合法有效	
3	不良信用记录查询	投标人不得存在投标人须知正文第 19.2.1 条中的不良信用记录情形	详见投标人须知正文第 19.2 条要求
4	无重大违法记录声明函、无不良信用记录声明函	格式、填写要求符合招标文件规定并加盖投标人电子签章	详见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三
5	中小企业声明函	符合投标人资格中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	详见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十二。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须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监狱企业须提供省级以上

		足的资格要求	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扫描件

资格审查指标通过标准：投标人必须通过资格审查表中的全部评审指标。

2.2 符合性审查

评标委员会对通过资格审查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以确定其是否满足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符合性审查表如下：

符合性审查表			
序号	评审指标	评审标准	格式及材料要求
1	开标一览表	格式、填写要求符合招标文件规定并加盖投标人电子签章	详见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一
2	投标函	格式、填写要求符合招标文件规定并加盖投标人电子签章	详见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二
3	授权书	格式、填写要求符合招标文件规定并加盖投标人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参加投标的无需此件，提供身份证明即可。详见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四
4	投标报价	符合招标文件投标人须知正文第 12 条要求	详见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五
5	招标文件获取情况	在招标文件获取截止时间前完成招标文件获取	
6	投标文件机器识别码查询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机器识别码不得相同	
7	**未标注★的条款**	**详见采购需求要求**	
8	商务响应情况	符合招标文件采购需求中对	详见第六章投标文件

		付款方式、供货及安装期限、供货及安装地点、免费质保期的要求。	格式六（6.1 商务响应表）
9	其他要求	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或招标文件列明的其他要求	

符合性审查指标通过标准：投标人必须通过符合性审查表中的全部评审指标。

2.3 详细审查

2.3.1 评标委员会按照下表对投标文件进行详细审查和评分。

2.3.2 本项目综合评分满分为 100 分，其中：技术资信分值占总分值的权重为 60 %，价格分值占总分值的权重为 40 %。具体评分细则如下：

类别	评分内容	评分标准	分值范围
技术资信分（60分）	所投产品技术参数及要求响应情况	根据技术参数及要求的响应情况进行综合评分： 标注★的条款每有一条满足得 2 分，共 20 条，满分 40 分。 **注：以投标响应表及货物需求中要求提供的证明材料（如有）作为评审依据。**	0-40 分
	产品选型	根据所投产品选型、配置、性能等由评标委员会进行综合评分： 1、产品选型先进，配置高的，得 4 分； 2、产品选型合理，配置较好的，得 2 分； 3、产品选型和配置有待完善的，得 1 分。	1-4 分
	供货安装调试及技术培训方案	根据投标人所提供的供货安装调试及技术培训方案，由评标委员会按下列要求进行综合评分： 1、设备的安装、调试和试运行等设计、安装、	0-3 分

		系统集成、人员培训、维保方案合理可行性； 2、供货安装调试及技术培训方案设计的科学可行性； 3、安装施工质量保证及质量控制方案的科学可行性； 4、运行调试、验收方案的科学可行性； 5、技术资料交付承诺的完整性。 完整科学完整的，得 3 分； 提供了方案，但需进一步完善的，得 1 分； 差或未提供的不得分。	
	售后服务和维保体系	根据售后服务及维保体系、售后技术服务承诺、售后响应时间、保修期、保修内容及优惠条件情况，由评标委员会进行综合评分： 1、体系完备、制度健全、有持续的备品备件供应的，得 2 分； 2、方案需进一步完善的，得 1 分； 3、差或未提供的不得分	0-2 分
	投标人信誉资信情况	根据投标人具有的信誉、资信等情况，由评标委员会进行综合评分： 1、信誉综合评价良好及以上的，得 3 分； 2、信誉综合评价有待提升的，得 2 分； 3、未提供相关证明材料的不得分。 **注：投标文件中自行提供相关证明材料扫描件（如证书或获奖文件等）。**	0-3 分
	投标人业绩	投标人具有采购需求中任意标注▲的产品供货及安装项目业绩的，每提供一个业绩得 2 分，满分 8 分。 **注：1、项目业绩中的产品品牌型号须与所投标注▲的产品一致，否则该业绩不予认可；**	0-8 分

		同一业绩中包含多个标注▲的产品的，只计一次分，不重复计分。 **2、投标文件中提供业绩合同扫描件，如合同中无法体现产品品牌型号等关键评审因素的，须另附业主盖章的证明文件扫描件。**	
价格分（40分）	价格分统一采用低价优先法，即满足投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40分。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40%×100		

2.3.3 分值汇总

（1）评标委员会各成员应当独立对每个有效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评分，并汇总每个投标人的得分。取各位评委评分之平均值，四舍五入保留至小数点后两位数，得到该投标人的技术资信分。

（2）将投标人的技术资信分加上根据上述标准计算出的价格分，即为该投标人的综合总得分。

第五章　政府采购合同

政府采购合同参考范本
（货物类）

第一部分 合同书

项目名称：宿州学院2022年实验室建设项目-数统学院实训室设备采购

（分包项目须填写完整的分包号及分包名称）

项目编号：2022BFAHZ00304

甲方（采购人）：_____

乙方（中标人）：_____

签订地：_____

签订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宿州学院（以下简称：甲方）通过安徽省政采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组织的公开招标方式采购活动，经评标委员会评定，*（中标人名称）*（以下简称：乙方）为本项目中标人，现按照采购文件确定的事项签订本合同。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相关法律法规之规定，按照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经甲方和乙方协商一致，约定以下合同条款，以兹共同遵守、全面履行。

1.1 合同组成部分

下列文件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并构成一个整体，需综合解释、相互补充。如果下列文件内容出现不一致的情形，那么在保证按照采购文件确定的事项前提下，组成本合同的多个文件的优先适用顺序如下：

1.1.1 本合同及其补充合同、变更协议；

1.1.2 中标通知书；

1.1.3 投标文件（含澄清或者说明文件）；

1.1.4 招标文件（含澄清或者修改文件）；

1.1.5 其他相关采购文件。

1.2 货物

序号	货物名称	规格型号	单位	数量	生产厂商
1					
2					
3					
……					

1.3 价款

本合同总价为：￥_____元（大写：人民币_____元）。

分项价格：

序号	分项名称	分项价格
1		
2		
3		
……		
总价		

1.4 付款方式和发票开具方式

1.4.1 付款方式：_____；

1.4.2 发票开具方式：_____。

1.5 货物交付期限、地点和方式

1.5.1 交付期限：_____；

1.5.2 交付地点：_____；

1.5.3 交付方式：_____。

1.6 违约责任

1.6.1 除不可抗力外，如果乙方没有按照本合同约定的期限、地点和方式交付货物，那么甲方可要求乙方支付违约金，违约金按每迟延交付货物一日的应交付而未交付货物价格的____%计算，最高限额为本合同总价的_____%；迟延交付货物的违约金计算数额达到前述最高限额之日起，甲方有权在要求乙方支付违约金的同时，书面通知乙方解除本合同；

1.6.2 除不可抗力外，如果甲方没有按照本合同约定的付款方式付款，那么乙方可要求甲方支付违约金，违约金按每迟延付款一日的应付而未付款的____%计算，最高限额为本合同总价的_____%；迟延付款的违约金计算数额达到前述最高限额之日起，乙方有权在要求甲方支付违约金的同时，书面通知甲方解除本合同；

1.6.3 除不可抗力外，任何一方未能履行本合同约定的其他主要义务，经催告后在合理期限内仍未履行的，或者任何一方有其他违约行为致使不能实现合同目的的，或者任何一方有腐败行为（即：提供或给予或接受或索取任何财物或其他好处或者采取其他不正当手段影响对方当事人在合同签订、履行过程中的行为）或者欺诈行为（即：以谎报事实或者隐瞒真相的方法来影响对方当事人在合同签订、履行过程中的行为）的，对方当事人可以书面通知违约方解除本合同；

1.6.4 任何一方按照前述约定要求违约方支付违约金的同时，仍有权要求违约方继续履行合同、采取补救措施，并有权按照己方实际损失情况要求违约方赔偿损失；任何一方按照前述约定要求解除本合同的同时，仍有权要求违约方支付违约金和按照己方实际损失情况要求违约方赔偿损失；且守约方行使的任何权利救济方式均不视为其放弃了其他法定或者约定的权利救济方式；

1.6.5 除前述约定外，除不可抗力外，任何一方未能履行本合同约定的义务，

对方当事人均有权要求继续履行、采取补救措施或者赔偿损失等，且对方当事人行使的任何权利救济方式均不视为其放弃了其他法定或者约定的权利救济方式；

1.6.6 如果出现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在处理投诉事项期间，书面通知甲方暂停采购活动的情形，或者询问或质疑事项可能影响中标结果的，导致甲方中止履行合同的情形，均不视为甲方违约。

1.7 合同争议的解决

本合同履行过程中发生的任何争议，双方当事人均可通过和解或者调解解决；不愿和解、调解或者和解、调解不成的，可以选择下列第____种方式解决：

1.7.1 将争议提交_____仲裁委员会依申请仲裁时其现行有效的仲裁规则裁决；

1.7.2 向_____人民法院起诉。

1.8 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双方当事人盖章时生效。

甲　　方：_____（单位盖章）_____	乙方：_____（单位盖章）_____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或授权代表（签字）：	或授权代表（签字）：
时间：_____年____月____日	时间：_____年____月____日

第二部分 合同一般条款

2.1 定义

本合同中的下列词语应按以下内容进行解释：

2.1.1“合同”系指采购人和中标人签订的载明双方当事人所达成的协议，并包括所有的附件、附录和构成合同的其他文件。

2.1.2“合同价”系指根据合同约定，中标人在完全履行合同义务后，采购人应支付给中标人的价格。

2.1.3“货物”系指中标人根据合同约定应向采购人交付的一切各种形态和种类的物品，包括原材料、燃料、设备、机械、仪表、备件、计算机软件、产品等，并包括工具、手册等其他相关资料。

2.1.4“甲方”系指与中标人签署合同的采购人；采购人委托采购代理机构代表其与乙方签订合同的，采购人的授权委托书作为合同附件。

2.1.5“乙方”系指根据合同约定交付货物的中标人；两个以上的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供应商的身份共同参加政府采购的，联合体各方均应为乙方或者与乙方相同地位的合同当事人，并就合同约定的事项对甲方承担连带责任。

2.1.6“现场”系指合同约定货物将要运至或者安装的地点。

2.2 技术规范

货物所应遵守的技术规范应与采购文件规定的技术规范和技术规范附件(如果有的话)及其技术规范偏差表(如果被甲方接受的话)相一致；如果采购文件中没有技术规范的相应说明，那么应以国家有关部门最新颁布的相应标准和规范为准。

2.3 知识产权

2.3.1 乙方应保证甲方在使用该货物或其任何一部分时不受任何第三方提出的侵犯其著作权、商标权、专利权等知识产权方面的起诉；如果任何第三方提出侵权指控，那么乙方须与该第三方交涉并承担由此发生的一切责任、费用和赔偿；

2.3.2 具有知识产权的计算机软件等货物的知识产权归属，详见***合同专用条款***。

2.4 包装和装运

2.4.1 除*合同专用条款*另有约定外,乙方交付的全部货物,均应采用本行业通用的方式进行包装，没有通用方式的，应当采取足以保护货物的包装方式，且该包装应符合国家有关包装的法律、法规的规定。如有必要，包装应适用于远距离运输、防潮、防震、防锈和防粗暴装卸，确保货物安全无损地运抵现场。由于包装不善所引起的货物锈蚀、损坏和损失等一切风险均由乙方承担。

2.4.2 装运货物的要求和通知，详见*合同专用条款*。

2.5 履约检查和问题反馈

2.5.1 甲方有权在其认为必要时，对乙方是否能够按照合同约定交付货物进行履约检查，以确保乙方所交付的货物能够依约满足甲方项目需求，但不得因履约检查妨碍乙方的正常工作，乙方应予积极配合；

2.5.2 合同履行期间，甲方有权将履行过程中出现的问题反馈给乙方，双方当事人应以书面形式约定需要完善和改进的内容。

2.6 结算方式和付款条件

详见*合同专用条款*。

2.7 技术资料和保密义务

2.7.1 乙方有权依据合同约定和项目需要，向甲方了解有关情况，调阅有关资料等，甲方应予积极配合；

2.7.2 乙方有义务妥善保管和保护由甲方提供的前款信息和资料等；

2.7.3 除非依照法律规定或者对方当事人的书面同意，任何一方均应保证不向任何第三方提供或披露有关合同的或者履行合同过程中知悉的对方当事人任何未公开的信息和资料，包括但不限于技术情报、技术资料、商业秘密和商业信息等,并采取一切合理和必要措施和方式防止任何第三方接触到对方当事人的上述保密信息和资料。

2.8 质量保证

2.8.1 乙方应建立和完善履行合同的内部质量保证体系，并提供相关内部规章制度给甲方，以便甲方进行监督检查；

2.8.2 乙方应保证履行合同的人员数量和素质、软件和硬件设备的配置、场地、环境和设施等满足全面履行合同的要求，并应接受甲方的监督检查。

2.9 货物的风险负担

货物或者在途货物或者交付给第一承运人后的货物毁损、灭失的风险负担详见*合同专用条款*。

2.10 延迟交货

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如果乙方遇到不能按时交付货物的情况，应及时以书面形式将不能按时交付货物的理由、预期延误时间通知甲方；甲方收到乙方通知后，认为其理由正当的，可以书面形式酌情同意乙方可以延长交货的具体时间。

2.11 合同变更

2.11.1 双方当事人协商一致，可以签订书面补充合同的形式变更合同，但不得违背采购文件确定的事项；

2.11.2 合同继续履行将损害国家利益和社会公共利益的，双方当事人应当以书面形式变更合同。有过错的一方应当承担赔偿责任，双方当事人都有过错的，各自承担相应的责任。

2.12 合同转让和分包

合同的权利义务依法不得转让，但经甲方同意，乙方可以依法采取分包方式履行合同，即：依法可以将合同项下的部分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分包给他人完成，接受分包的人应当具备相应的资格条件，并不得再次分包，且乙方应就分包项目向甲方负责，并与分包供应商就分包项目向甲方承担连带责任。

2.13 不可抗力

2.13.1 如果任何一方遭遇法律规定的不可抗力，致使合同履行受阻时，履行合同的期限应予延长，延长的期限应相当于不可抗力所影响的时间；

2.13.2 因不可抗力致使不能实现合同目的的，当事人可以解除合同；

2.13.3 因不可抗力致使合同有变更必要的，双方当事人应在*合同专用条款*约定时间内以书面形式变更合同；

2.13.4 受不可抗力影响的一方在不可抗力发生后，应在*合同专用条款*约定时间内以书面形式通知对方当事人，并在*合同专用条款*约定时间内，将有关部门出具的证明文件送达对方当事人。

2.14 税费

与合同有关的一切税费，均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的相关规定缴纳。

2.15 乙方破产

如果乙方破产导致合同无法履行时，甲方可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终止合同且不给予乙方任何补偿和赔偿，但合同的终止不损害或不影响甲方已经采取或将要采取的任何要求乙方支付违约金、赔偿损失等的行动或补救措施的权利。

2.16 合同中止、终止

2.16.1 双方当事人不得擅自中止或者终止合同；

2.16.2 合同继续履行将损害国家利益和社会公共利益的，双方当事人应当中止或者终止合同。有过错的一方应当承担赔偿责任，双方当事人都有过错的，各自承担相应的责任。

2.17 检验和验收

2.17.1 货物交付前，乙方应对货物的质量、数量等方面进行详细、全面的检验，并向甲方出具证明货物符合合同约定的文件；货物交付时，乙方在***合同专用条款***约定时间内组织验收，并可依法邀请相关方参加，验收应出具验收书。

2.17.2 合同期满或者履行完毕后，甲方有权组织（包括依法邀请国家认可的质量检测机构参加）对乙方履约的验收，即：按照合同约定的技术、服务、安全标准，组织对每一项技术、服务、安全标准的履约情况的验收，并出具验收书。

2.17.3 检验和验收标准、程序等具体内容以及前述验收书的效力详见***合同专用条款***。

2.18 计量单位

除技术规范中另有规定外，合同的计量单位均使用国家法定计量单位。

2.19 合同使用的文字和适用的法律

2.19.1 合同使用汉语书就、变更和解释；

2.19.2 合同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

2.20 履约保证金

2.20.1 采购文件要求乙方提交履约保证金的，乙方应按***合同专用条款***约定的方式，以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提交不超过合同价 10%的履约保证金；

2.20.2 履约保证金在***合同专用条款***约定期间内或者货物质量保证期内不予退还或者应完全有效，前述约定期间届满或者货物质量保证期届满之日起__个工作日内，甲方应将履约保证金退还乙方；

2.20.3 如果乙方不履行合同，履约保证金不予退还；如果乙方未能按合同约定全面履行义务，那么甲方有权从履约保证金中取得补偿或赔偿，同时不影响甲方要求乙方承担合同约定的超过履约保证金的违约责任的权利。

2.21 合同份数

合同份数按***合同专用条款***规定，每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第三部分 合同专用条款

本部分是对前两部分的补充和修改，如果前两部分和本部分的约定不一致，应以本部分的约定为准。本部分的条款号应与前两部分的条款号保持对应；与前两部分无对应关系的内容可另行编制条款号。

条款号	约定内容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宿州学院2022年实验室建设项目-数统学院实训室设备采购

投

标

文

件

投标人：_____

____年__月__日

一、开标一览表

项目名称	**宿州学院2022年实验室建设项目-数统学院实训室设备采购**
投标人全称	
投标范围	全部
投标报价	
其他	

投标人电子签章：

备注：

1.此表用于开标唱标之用。

2.表中投标报价即为优惠后报价，并作为评审及定标依据。任何有选择或有条件的投标报价，或者表中某一包别填写多个报价，均为无效报价。

二、投标函

致：宿州学院

安徽省政采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根据贵方的招标公告和投标邀请，我方兹宣布同意如下：

1.按招标文件规定提供交付的货物（包括安装调试等工作）的最终投标报价见开标一览表，如我方中标，我方承诺愿意按招标文件规定缴纳履约保证金和中标服务费。

2.我方根据招标文件的规定，严格履行合同的责任和义务,并保证于买方要求的日期内完成供货、安装及服务，并通过买方验收。

3.我方承诺报价低于同类货物和服务的市场平均价格。

4.我方已详细审核全部招标文件，包括招标文件的澄清或修改（如有），参考资料及有关附件,我方正式认可并遵守本次招标文件,并对招标文件各项条款、规定及要求均无异议。我方知道必须放弃提出含糊不清或误解问题的权利。

5.我方同意从招标文件规定的开标日期起遵循本招标文件，并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有效期之前均具有约束力。

6.我方声明投标文件所提供的一切资料均真实无误、及时、有效，企业运营正常。由于我方提供资料不实而造成的责任和后果由我方承担。我方同意按照贵方提出的要求，提供与投标有关的任何证据、数据或资料。

7.我方完全理解贵方不一定接受最低报价的投标。

8.我方接受招标文件规定的付款方式、免费质保要求。

投标人电子签章：_____

日　　期：_____

三、无重大违法记录声明函、无不良信用记录声明函

1.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的规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本单位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没有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且未在被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处罚期限内。

2.本单位郑重声明，我单位无以下不良信用记录情形：

（1）被人民法院列入失信被执行人；

（2）单位、法定代表人或拟派项目经理（项目负责人）被人民检察院列入行贿犯罪档案；

（3）被工商行政管理部门列入企业经营异常名录；

（4）被税务部门列入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

（5）被政府采购监管部门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人电子签章：_____

日　　期：_____

四、授权书

本授权书声明：_____（投标人名称）授权_____（投标人授权代表姓名、职务）代表我方参加本项目采购活动，全权代表我方处理投标过程的一切事宜，包括但不限于：投标、参与开标、谈判、签约等。投标人授权代表在投标过程中所签署的一切文件和处理与之有关的一切事务，我方均予以认可并对此承担责任。投标人授权代表无转委托权。特此授权。

本授权书自出具之日起生效。

授权代表身份证明扫描件：

授权代表联系方式：_____（请填写手机号码）

特此声明。

投标人电子签章：_____

日　　期：_____

注：

1.本项目只允许有唯一的投标人授权代表，提供身份证明扫描件；

2.法定代表人参加投标的无需提供授权书，提供身份证明扫描件。

五、投标分项报价表

序号	货物名称	品牌、型号规格	原产地及生产厂商	单位	数量	单价（元）	小计（元）	备注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其他费用							
	…							
	…							
	…							
合计（元）								

投标人电子签章：

备注：

1.表中所列货物为对应本项目需求的全部货物及所需附件购置费、包装费、运输费、人工费、保险费、安装调试费、各种税费、资料费、售后服务费及完成项目应有的全部费用。如有漏项或缺项，投标人承担全部责任。

2.表中须明确列出所投产品的货物名称、品牌、型号规格、原产地及生产厂商，否则可能导致**投标无效**。

六、投标响应表

6.1 商务响应表

序号	商务条款	招标文件要求	投标人承诺	偏离说明
1	付款方式			
2	供货及安装地点			
3	供货及安装期限			
4	免费质保期			

6.2 技术响应表

序号	货物名称	招标文件规定的技术参数及要求	所投产品的品牌、型号及技术参数	偏离说明
1				
2				
3				
4				
…				

6.3 货物说明一览表

货物名称		品牌型号		数量	
所投产品的技术参数及性能说明：					

投标人电子签章：

七、供货安装（调试）方案

（投标人可自行制作格式）

八、售后服务与维保方案

（投标人可自行制作格式）

九、投标业绩承诺函

我单位同意中标结果公告中公示以下业绩并承诺：投标文件中所提供的业绩均真实有效，若被发现存在任何虚假、隐瞒情况，我单位承担由此产生的一切后果。

投标人电子签章：_____

日　　期：_____

序号	项目名称	供货范围	是否供货安装完毕	备注
1				
2				
3				
4				
5				
……				

备注：

1.表中所列业绩应为投标人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业绩；

2.中标人提供的以上业绩情况，如招标文件《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有约定的，将按约定随中标结果公告同时公告。

十、联合协议

（不允许联合体投标，不需此件）

联合体成员一名称：_____；

联合体成员二名称：_____；

上述各成员单位经过友好协商，自愿组成联合体，共同参加本项目的投标，现就联合体投标事宜订立如下协议：

1._____（某成员单位名称）为联合体牵头人。

2.在本项目投标阶段，联合体牵头人负责投标项目的一切组织、协调工作，并授权代理人以联合体的名义参加项目的投标，代理人在投标、开标、评标、合同签订过程中所签署的一切文件和处理与本次招标有关的一切事务，联合体各方均予以承认并承担法律责任。联合体中标后，联合体各方共同与采购人签订合同，就本项目对采购人承担连带责任。

3.联合体各成员单位内部的职责分工及各方负责内容的合同金额占总合同金额的百分比如下：

联合体成员一名称：_____，承担_____工作，负责内容的合同金额占总合同金额的百分比：____%；

联合体成员二名称：_____，承担_____工作，负责内容的合同金额占总合同金额的百分比：____%；

4．投标工作和联合体在中标后项目实施过程中的有关费用按各自承担的工作量分摊。

5．联合体中标后，本联合协议是合同的附件，对联合体各成员单位有合同约束力。

6．本协议书自签署之日起生效，联合体未中标或者合同履行完毕后自动失效。

联合体成员一：_____（公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签字或盖章）

联合体成员二：_____（公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签字或盖章）

签订日期:____年__月__日

十一、主要中标标的承诺函

我单位同意中标结果公告中公示以下主要中标标的信息并承诺：投标文件中所提供的主要中标标的信息均真实有效。若被发现存在任何虚假、隐瞒情况，我单位承担由此产生的一切后果。

序号	货物名称	品牌	规格型号	数量	单价	备注
1						
2						
3						
4						
5						
……						

投标人电子签章：_____

日　　期：_____

备注：

1.表中所列内容为满足本项目要求的主要中标标的信息；

2.中标人提供的以上承诺情况（含货物名称、品牌、规格型号、数量、单价），将按约定随中标结果公告同时公告。

3.本页《主要中标标的承诺函》由投标人准确填写。

十二、中小企业声明函

（非中小企业投标，不需此件）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宿州学院）的（宿州学院2022年实验室建设项目-数统学院实训室设备采购）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人电子签章：_____

日　　期：_____

备注：

1.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数据，无上一年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2.企业划型标准按照《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 号）执行。

十三、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请完整填写声明函内容，否则不予认可；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投标，不需此件）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 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人电子签章：_____

日　　期：_____

十四、诚信履约承诺函

致：宿州学院

安徽省政采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如我单位被确定为本项目中标人，我单位承诺在合同签订及履约过程中将严格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及本项目采购文件中关于合同签订及履约的相关规定，不出现以下情形：

（1）中标或者成交后无正当理由拒不与采购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2）未按照采购文件确定的事项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3）将政府采购合同转包；

（4）提供假冒伪劣产品；

（5）擅自变更、中止或者终止政府采购合同。

本单位知悉如出现上述情形，将会被依法追究法律责任，可能的处理结果有：处以采购金额千分之五以上千分之十以下的罚款，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有违法所得的，并处没收违法所得，情节严重的，由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吊销营业执照；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投标人电子签章：_____

日　　期：_____

十五、其他相关证明材料

提供符合投标邀请、采购需求及评标方法和标准规定的相关证明文件。

特别提示：

投标人在投标文件制作时可在此栏内上传招标文件要求上传的证明资料，如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等，应将上述证明材料制作成扫描件上传。

第七章　合肥市公共资源交易电子招标投标操作规程

第一条 为进一步规范招标投标行为，提高招标投标效率，充分利用信息网络技术，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电子签名法》、《合肥市公共资源交易管理条例》和《电子招标投标办法》（八部委 20 号令）等有关规定，并结合工作实际，制定本规程。

第二条 本规程所指的电子招标投标，是指以数据电文形式，依托电子交易系统和安徽合肥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电子服务系统完成的全部或者部分招标投标交易活动。

第三条 本规程适用于《合肥市公共资源集中交易目录》范围内的建设工程和政府采购、资产类项目。

第四条 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负责电子招标投标的组织实施，电子交易系统建设单位负责电子交易系统的服务保障，电子服务系统建设单位负责电子服务系统的服务保障。

第五条 为满足与各电子交易系统之间电子招标投标信息对接交换、资源共享的需要，并为市场主体、行政监督部门和社会公众提供信息交换、整合和发布的系统。电子服务系统具备与各电子交易系统之间招标投标相关信息对接交换、发布、资格信誉和业绩公开、行业统计分析、连接评标专家库、提供行政监督通道等服务功能。

第六条 招标投标当事人通过数据电文形式完成招标投标交易活动的系统。电子交易系统具备用于在线完成招标投标全部交易过程，编辑、生成、对接、交换和发布有关招标投标数据信息功能，为行政监督相关部门依法实施监督、监察和受理投诉提供所需的信息通道。

第七条 安徽合肥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负责建设和管理合肥区域公共资源交易主体信息库（以下简称主体库），对入库单位提交的资料进行网上公示。

主体库成员应及时对其注册的信息进行维护，并作出信用承诺，对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负责。当主体库中填写的文字信息与上传扫描件的信息不一致时，以扫描件为准。

投标文件引用的主体库资料的有效性在评标时由项目评标委员会负责评审认定。

第八条 投标人应妥善保管数字证书，由于数字证书遗失、损坏、更换、续期等情况导致投标文件无法上传或解密，由投标人自行承担责任。

第九条 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应在招标公告和招标文件中明确招标项目采取电子招标投标方式，并按相关流程通过电子交易系统制作招标文件。

第十条 招标公告、招标文件应由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通过电子服务系统在安徽合肥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发布，其中招标文件须加盖电子签章。

第十一条 投标人登录安徽合肥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电子服务系统获取招标文件。

第十二条 澄清、修改文件应由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通过电子服务系统在安徽合肥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发布，投标人应及时查阅相关澄清、修改信息。

第十三条 投标人应使用电子标书制作软件制作投标文件，电子标书制作软件允许投标人离线编制投标文件，并且具备分段或整体加密、解密功能。

第十四条 投标人必须对投标文件进行电子签章并使用数字证书加密，并于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通过电子交易系统完成上传。

投标人对加密的投标文件进行撤回的，应通过电子交易系统在投标截止时间前直接进行撤回操作；投标人对加密的投标文件进行修改的，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上传。

第十五条 投标截止时间以电子交易系统显示的时间为准，逾期系统将自动关闭,未完成上传的投标文件将被拒绝。

第十六条 投标人须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在投标截止时间以前登录安徽合肥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电子服务系统并保持在线，直到项目评审结束。

招标文件约定须到达现场进行演示、答辩、磋商、谈判的情形，投标人应按照招标（磋商、谈判）文件规定的时间到达现场。

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后按招标文件规定的解密时间完成投标文件解密，加密和解密须用同一数字证书。投标人未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内完成解密的视为其放弃投标。

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完成解密，导入并读取所有成功解密的投标文件，系统自动记录开标过程。

第十七条 未能成功解密的投标人，如招标文件中允许使用电子光盘作为备

份，并且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之前到达开标现场并成功递交电子光盘，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可导入电子光盘继续开标。若系统识别出电子光盘中未加密的投标文件和网上递交的加密投标文件识别码不一致，系统将拒绝导入。

第十八条 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组织评标，评标委员会依据招标文件规定的评标办法进行电子评标，并对评标结果签字或电子签名确认。

二次报价应按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交。

第十九条 评标委员会通过电子交易系统将需要澄清、说明或补正的内容以询标函的形式发送给投标人，投标人应登录电子交易系统并保持在线状态，以便及时接收评标委员会可能发出的询标函，并在规定时间内回复，若投标人未及时回复，视为放弃澄清。

第二十条 评标委员会完成评标后，应通过电子交易系统提交评标报告。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将评标报告及时交互至安徽合肥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电子服务系统。

第二十一条 招标人应通过电子服务系统在安徽合肥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公示和公布中标候选人及中标结果。

第二十二条 招标人确定中标人后，应通过电子交易系统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中标通知书发出即视为送达。

第二十三条 出现下列情形导致电子服务系统或电子交易系统无法正常运行，影响招投标过程的公平、公正和信息安全，经第三方机构认定后，各方当事人免责：

（一）网络、服务器、数据库发生故障造成无法访问或使用的；

（二）电力系统发生故障导致电子服务系统或电子交易系统无法运行；

（三）出现网络攻击、病毒入侵以及电子服务系统或电子交易系统安全漏洞导致无法正常提供服务的；

（四）其他无法保证招投标过程公平、公正和信息安全的情形。

第二十四条 出现上述情形，系统建设方应及时组织相关方查明原因，排除故障。若能保证在开标前恢复系统运行的，招投标程序继续进行；若导致开评标程序无法按时开展，但能在原开标时间后 1 小时内恢复系统运行的，招投标程序继续进行；若导致开评标程序无法按时开展，在原开标时间后 1 小时内无法恢复

系统运行的，按以下程序操作：

（一）项目中止，中止期限由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根据项目具体情况确定。中止期限届满后中止情形尚未消除的，招标人或代理机构可以根据实际情况决定延长中止期限。决定延长中止期限的，应向投标人发出延长中止期限通知，并在交易中心网站进行公布。

（二）项目恢复，导致项目中止的情形消除后，招标人或代理机构应当尽快恢复招投标程序，向投标人发出恢复交易通知，并在交易中心网站进行公布；已发出延长中止期限通知的，按通知执行。

第二十五条 本规程由合肥市公共资源交易监督管理局负责解释。

第二十六条 本规程自发布之日起施行，有效期两年。

第八章　政府采购供应商质疑函范本

质疑函范本

一、质疑供应商基本信息

质疑供应商：……

地址：……邮编：……

联系人：……联系电话：……

授权代表：……

联系电话：……

地址：……邮编：……

二、质疑项目基本情况

质疑项目的名称：……

质疑项目的编号：……包号：……

采购人名称：……

采购文件获取日期：……

三、质疑事项具体内容

质疑事项 1：……

事实依据：……

……

法律依据：……

……

质疑事项 2

……

四、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质疑请求

请求：……

签字(签章)：　　公章：

日期：

质疑函制作说明：

1.供应商提出质疑时，应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

2.质疑供应商若委托代理人进行质疑的，质疑函应按要求列明“授权代表”的有关内容，并在附件中提交由质疑供应商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应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

3.质疑供应商若对项目的某一分包进行质疑，质疑函中应列明具体分包号。

4.质疑函的质疑事项应具体、明确，并有必要的事实依据和法律依据。

5.质疑函的质疑请求应与质疑事项相关。

6.质疑供应商为自然人的，质疑函应由本人签字；质疑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质疑函应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